

工程编号：4403922026091800301Y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宝安区燕罗街道 107 发展带洪桥头段城市更新
项目营销中心精装修及展示区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书

投标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0 月 23 日

目录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不评审）	7
2. 园林景观业绩（不评审）	19
3. 装饰装修业绩（不评审）	79
4. 项目经理基本情况（不评审）	92
5. 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不评审）	134
6. 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不评审）	165
7.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不评审）	217
8. 承诺书（不评审）	226
9.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229
10.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合同书有无异议的承诺（不评审）	315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不评审）	<p>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包含但不限于资质情况、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等；</p> <p>1) 提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及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等；</p> <p>2) 投标人须信誉良好，不得存在因任何原因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证明文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截图，“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栏显示为0条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若结果截图显示“查询不到该企业”，视同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若未提供截图，则默认以查询结果为准）。</p> <p>3) 证明文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以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信息为准。</p> <p>注：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p>
2	园林景观业绩（不评审）	<p>1、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21年8月1日至项目截标前止，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承担的以下工程业绩：</p> <p>房屋建筑项目的园林景观工程业绩；业绩合同额大小及数量，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因素。建议投标人提供与项目招标预估金额相当的同类型合同业绩。按合同额由高到低列出清单，但总统计个数应不超过5个（若提供的业绩超5个，仅按顺序统计前5个）。</p> <p>2、证明材料：</p> <p>①房屋建筑项目的园林景观工程业绩提供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的扫描件；</p> <p>②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项目类别、施工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内容无法体现项目类型的，可提供相关截图依据证明，未提供则不予以认可；如合同仅有公章，无相关责任人签字，视为无效业绩。</p> <p>③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p> <p>④统计时间以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的竣工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无竣工时间，为无效资料。</p>

3	装饰装修 业绩（不 评审）	<p>1、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8 月 1 日至项目截标前止，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承担的以下工程业绩：</p> <p>住宅项目（包括人才房、保障安居房、公寓、商品房）装饰装修业绩；业绩合同额大小及数量，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因素。建议投标人提供与项目招标预估金额相当的合同业绩。按合同额由高到低列出清单，但总统计个数应不超过 2 个（若提供的业绩超 2 个，仅按顺序统计前 2 个）。</p> <p>2、证明材料：</p> <p>①住宅项目（包括人才房、保障安居房、公寓、商品房）装饰装修工程业绩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的扫描件；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公章，均属无效资料；</p> <p>②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项目类别、施工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内容无法体现项目类型的，可提供相关截图依据证明，未提供则不予以认可；如合同仅有公章，无相关责任人签字，视为无效业绩。</p> <p>③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中所承担的的金额，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p> <p>④统计时间以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的竣工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无竣工时间，为无效资料。</p>
4	项目经理 （不评 审）	<p>1、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职称、学历、工作经验情况，以下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因素： ①是否具有二级建造师（市政专业）或本科学历；</p> <p>②是否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十年及以上；</p> <p>③近五年（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至项目截标前止，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是否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房屋建筑项目的园林景观工程业绩或住宅项目（包括人才房、保障安居房、公寓、商品房）装饰装修工程业绩；本项统计个数不超过 2 个，提供多个业绩的，只统计前 2 个；</p> <p>④提供拟投入项目经理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 5：拟投入项目经理承诺书</p> <p>2、证明材料：</p> <p>①提供近 6 个月社保（（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月起倒算））证明扫描件（如：</p>

		<p>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提供社保必须是投标人缴交的社保，未提交任何社保资料，或虽提交社保资料，但不是投标人缴交的，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p> <p>②提供该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从事施工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提供多份毕业证的，以全日制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p> <p>③业绩文件需提供：①房屋建筑项目的园林景观工程业绩提供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的扫描件；住宅项目（包括人才房、保障安居房、公寓、商品房）营销中心、展示区、样板区装饰装修工程业绩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的扫描件；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公章，均属无效资料； ②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项目类别、施工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内容无法体现项目类型的，可提供相关截图依据证明，未提供则不予以认可； ③如合同仅有公章，无相关责任人签字，视为无效业绩。 ④统计时间以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的竣工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无竣工时间，为无效资料。⑤当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无法证明项目负责人时，可提供中标通知书作为佐证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的项目负责人不一致时，以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为准。</p>
5	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不评审）	<p>1、技术负责人应具体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市政工程专业），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注册证书、职称、学历原件扫描件、工作经验情况，以下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因素： ①是否具有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市政工程专业）；</p> <p>②是否具有中级职称（工程相关专业）或本科学历；</p> <p>③是否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十年及以上；</p> <p>④近五年（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至项目截标前止，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是否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房屋建筑项目的园林景观工程业绩或住宅项目（包括人才房、保障安居房、公寓、商品房）营销中心、展示区、样板区装饰装修工程业绩；本项统计个数不超过 2 个，提供多个业绩的，只</p>

		<p>统计前 2 个；</p> <p>⑤提供拟投入项目经理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 5：拟投入项目经理承诺书</p> <p>2、证明材料：</p> <p>①提供近 6 个月社保（（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月起倒算））证明扫描件（如：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提供社保必须是投标人缴交的社保，未提交任何社保资料，或虽提交社保资料，但不是投标人缴交的，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p> <p>②提供该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从事施工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提供多份毕业证的，以全日制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p> <p>③业绩文件需提供：①房屋建筑项目的园林景观工程业绩提供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的扫描件；住宅项目（包括人才房、保障安居房、公寓、商品房）营销中心、展示区、样板区装饰装修工程业绩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的扫描件；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公章，均属无效资料； ②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项目类别、施工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内容无法体现项目类型的，可提供相关截图依据证明，未提供则不予以认可； ③如合同仅有公章，无相关责任人签字，视为无效业绩。 ④统计时间以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的竣工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无竣工时间，为无效资料。⑤当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无法证明项目负责人时，可提供中标通知书作为佐证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上的项目负责人不一致时，以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为准。</p>
6	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不评审）	<p>1、提供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人员配备情况，以下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因素：</p> <p>①项目管理机构设置是否齐全，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是否包含技术负责人、建筑工程师、精装修工程师、市政工程专业工程师、电气、给排水、景观、机电、质量、造价、材料、资料、专职安全员（具备安全员 C 证）</p>

		<p>等；</p> <p>②项目管理机构中技术负责人是否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十年及以上；</p> <p>2、证明材料：</p> <p>①提供投标人为该管理机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连续缴纳6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月起倒算）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管理机构人员中任意一人社保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的，招标人作不利考量。</p> <p>②提供该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注册证书（或上岗证）、学历证书扫描件，从事施工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提供多份毕业证的，以全日制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p> <p>③管理机构人员中其他人员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书（或上岗证）、学历证书、专职安全员C证扫描件。</p>
7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不评审)	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7：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8	承诺书 (不评审)	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8：承诺书
9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报财务报表汇总表，格式详见第三章附表4，表后附2023、2024、2025年财务报表
10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合同书有无异议的承诺（不评审）	附表10：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合同书有无异议的承诺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不评审）

1) 提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及工商部门网站
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等；

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林旭东
投标人具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注册建造师：6 人 注册建筑师：0 人 其他注册人员：10 人 合计：15 人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非民营企业）	民营企业	联系人：麦真权 联系电话：18900829397 邮箱：769733370@qq.com	
财务报表情况	2023 年：营业收入 59695392.67 元 2024 年：营业收入 35158528.62 元 2025 年：营业收入 39905227.23 元		

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宝安区燕罗街道 107 发展带洪桥头段城市更新项目营销中心精装修及展示区景观工程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BBH8B			
投标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林旭东	445224199307303612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麦真权	44088319890814397X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	项目经理	陈俊豪	441323199102185355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4	设计负责人	蓝奕全	441381199110257535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5	主要技术人员	叶桂壮	440582199203186939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6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谢康慧	440823199910256218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林旭东/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题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人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人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6 年 10 月 14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旭东

社保电脑号：800479387

身份证号码：4452241993073036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4709.5	1614.72			408.74		255.68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abcec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姓名: 麦真权		社保电量: 625618718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890814397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240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55.56	24.8		61.2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82b8d8ab742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8”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8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782404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3日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豪

社保电脑号：647039158

身份证号码：4413231991021853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55.68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e00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姓名: 蓝奕全		社保电码: 802067863		身份证号码: 4413811991102575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240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55.56	2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82b8d86d8a7j)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姓名: 叶桂社		社保电脑号: 650381204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20319638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240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44.8	61.2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f/>,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82b8d86c36dv)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人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782404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姓名: 谢康惠		社保电脑号: 810468125		身份证号码: 4408231999102562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240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0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0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a59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林旭东	60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林旭东	总经理	任命
林旭东	董事	委派



2) 投标人须信誉良好, 不得存在因任何原因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证明文件: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截图,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栏显示为0条记录, 加盖投标人公章。若结果截图显示“查询不到该企业”, 视同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若未提供截图, 则默认以查询结果为准)。

信息公示信用动态信用立法政策法规信用承诺城市信用走进信用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BBH8B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旭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12-14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行政管理10

诚实守信1

严重失信0

经营异常0

信用承诺0

信用评价0

司法判决0

其他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7

3) 证明文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以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信息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BBH8B	企业法定代表人	林旭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陈俊豪	441323199*****5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7770	市政公用工程
2	黄煜隆	440510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12764	建筑工程
3	洪祺	440811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17519	建筑工程
4	洪祺	440811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17519	市政公用工程
5	胡红波	511000197*****2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26174	建筑工程
6	叶桂壮	440582199*****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06879	市政公用工程

2. 园林景观业绩（不评审）

园林景观工程业绩（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52000m ²	园林景观	2776.7899 23 万元	2022 年 12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	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珀花园（凤鸣山）项目一起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39360m ²	园林景观	1888.6306 21 万元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3 年 6 月 24 日	
3	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30919m ²	园林景观	1317.8933 48 万元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	
4	深圳总承包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专业分包	16700m ²	园林景观	965.13088 5 万元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5 年 11 月 30 日	
5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 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18500m ²	园林景观	923.40546 9 万元	2025 年 4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6 日	

后附相关证明文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542147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类型、住所、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监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麦真权（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高炎林（监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麦真权：出资额3000（万元），出资比例50%
林旭东：出资额3000（万元），出资比例50%

变更后股东信息： 林旭东：出资额6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爆破作业；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爆破作业；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生态资源监测；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星河WORLD二期D栋1003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1)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 中建四局 08 00 2020 015 03 011 】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2/12/0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B 栋 5 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旭东】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星河 WORLD 二期 D 栋 1003】

联系电话：【0755-28999667】

资质证书号码：【D244583141】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福田路 98 号】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包措施、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图纸深化、包风险、包检测、包保险、包赶工、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施工现场及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协调配合、包竣工档案资料汇编整理及移交等为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等的承包方式。】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完成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图纸要求的全部内容】及为完成实体工程而需完成的其他工作内容。

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

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1.5 分包单位工作内容：【完成施工图所示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草皮、乔木、灌木、屋顶灌木、地被、施肥、养护、安全文明等所有相关工作。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建设单位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

乙方的主要施工项目和工作内容包括：详见图纸和清单。

1.6 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深化图纸只能作为施工依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因乙方原因导致图纸深化后工程量增加或清单价格变动的，最终结算工程量和清单单价不予调整由乙方承担。如深化确实需要增加工程量或增加单价的，乙方出具相关说明报甲方项目部审核，项目部审核无误后上报甲方公司总工程师和总经济师审批，审批通过后由甲方向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提出变更申请，变更申请通过后，乙方根据设计变更单结算。

1.7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选择不施工，并直接从报价中扣减相应项，价格不另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1.8 乙方的综合包干单价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减而调整，乙方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二、分包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5】月【12】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15】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5】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2 施工工期节点要求：【乙方进场后 15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项目部确定施工工期节点，并签字盖章。未按照约定的施工节点完成的，按照违约条款处罚。】

3.2.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业主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业主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需接受业主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2 本工程的关门工期（即业主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刚性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3 工期奖罚

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② 文明施工目标（选项）：

☒ 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 CI 样板工地

☒ 国家 AAA 工地

☐ 区级现场会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争创安全文明施工“观摩工地”】。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保证在承包人及其上级单位达标管理综合检查评分达到【90】分以上，并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④ 奖励办法：【 / 】。

⑤ 惩罚办法：安全文明施工未达到项目标准，每次罚款 2000 元。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27767899.23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柒佰柒拾陆万柒仟捌佰玖拾玖元贰角叁分 】元），不含税价格为¥【 25475136.91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2292762.32 】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4.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 固定总价 ☐ 其他【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六、其他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和管理，协调乙方同其他施工方的配合关系。但甲方项目经理或项目部其他人员从事以下行为均为无效，甲方不予认可，不利后果由乙方及有关个人承担：

(1) 未经甲方书面授权，签订本合同的补充协议或签署（订）其他合同类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分包合同、租赁合同；

(2) 签署（订）任何借贷、担保性质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条、保函、保证书、承诺书；

(3) 签署代他人清偿债务的文件，签署放弃债权的文件；

(4) 签署（订）任何对承包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的文件。

(5) 签署应当由甲方（及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收（付）款文书、工程最终结算书等；

(6) 收取任何款项。

3. 乙方

3.1 乙方的一般义务

3.1.8 乙方的其他义务：【 / 】。

3.2 乙方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3.2.1 乙方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乙方项目经理：

姓 名：【陈俊豪】；

身份证号：【441323199102185355】；

联系电话：【0755-28999667】；

电子信箱：【769733370@qq.com】；

乙方对乙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全权代表乙方行使职权，乙方承担其项目经理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3.2.2 乙方项目经理是否可以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否】。

乙方项目经理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

3.2.3 乙方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2000 元/每次】。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I-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98号		建筑面积	120774.3m²	工程造价	65337.8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钢结构）	层数	地上：5-13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4-83-01-70148602、 2018-440304-83-01-7014860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4590			
开工日期	2022.1.7	验收日期	2022.10.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46、202114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通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猛
副组长	赵守智、杨才兵、顾德、简万成、谢国建、颜伟、彭金权
组员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建华	温海涛、邓嘉鑫、顾德、韦程城、刘乐、王鹏、罗俊礼、朱银宾、陈朝辉、刘楚欣、李晨、郑茂通、赵庆攀、莫颜保、程佳彬、黄中龙、杨锦熙、马金东、黄超、颜伟、刘新华、冯羽泽、刘岗、赵均辉、贺曙春、叶海龙、姜良善、陈健、李肖龙、李林祝、陈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振、任舒博	水电组:吴志超、钟逸飞、李峻浩、曹锋、徐明亮、邹伟城、黄水金、胡大刚 空调与智能化组:沈泽东、罗俊礼、赵志能、邓圆斌、陈冠中、程昱、张豪
工程质控资料	钱晓玲	纪晓龙、廖佳欢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猛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猛
2	吴永超	" " " " " "	给排水	工程师	吴永超
3	钟楚江	" " " " " "	电气	工程师	钟楚江
4	杨锦强	深圳市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杨锦强
5	程伟林	深圳市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咨询师	程伟林
6	赵志能	深圳神通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员		赵志能
7	柏才兵	深圳神通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柏才兵
8	朱永明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朱永明
9	彭家文	福田建安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彭家文
10	徐时凯	深圳神通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徐时凯
11	黄超	中建四局	项目总监	工程师	黄超
12	任舒博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任舒博
13	张爽	深圳万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爽
14	赖月华	中建四局		工程师	赖月华
15	刘新华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设计师	刘新华
16	钟晓玲	深圳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秘书		钟晓玲
17	冯祥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冯祥
18	刘慧敏	深圳市艺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室内设计		刘慧敏
19	陈乐	华阳国际	设计	工程师	陈乐
20	陈朝辉	深圳对外经济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陈朝辉
21	朱婉莹	华阳国际	设计	设计师	朱婉莹
22	叶桂壮	雅艺生态	设计负责人		叶桂壮
23	陈俊豪	雅艺生态	项目经理		陈俊豪
24	王... ..	王... ..	王... ..	王... ..	王... ..
25	王... ..	王... ..	王... ..	王... ..	王... ..
26	王... ..	王... ..	王... ..	王... ..	王... ..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莫庆信	建发集团研究院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工程师	莫庆信
	阮镜	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阮镜
	李松成	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松成
	石广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中级职称	石广才
	王大为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王大为
	孙晓龙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孙晓龙
	叶海龙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助理	高级工程师	叶海龙
	李菊兰	中建四局	质量员	工程师	李菊兰
	梁俊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梁俊
	关永发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关永发
	黄水金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黄水金
	赵宇翔	深圳市科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赵宇翔
	吴世培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吴世培
	陶伯欣	中建四局	资料员		陶伯欣
	刘国培	中建四局	资料员		刘国培
	姚明	中建四局	技术员	助工	姚明
	张通兵	深圳市科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张通兵
	温国清	土木部	工程师	工程师	温国清
	黄良善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黄良善
	郭伟成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郭伟成
	袁世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袁世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邓国成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邓国成
	李肖龙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李肖龙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GD-E1-914/5

GD-E1-914/6 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顾 德
注册号： 4401870-137
有效期： 至2025年10月

建设单位: 盐城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14008355 有效期2026.01.07	施工单位: 盐城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设计单位: 江苏中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勘察单位: 江苏中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宇福 2023年10月6日	总监理工程师: 李松 2023年10月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金权 2023年10月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107 am 2023年10月6日

* GD - E1 - 914 / 6 *

现场完工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甲方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容	施工现场完工及竣工验收确认
乙方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现场见证内容	<p>经现场确认，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在贵公司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完成合同要求的内容，并验收合格。</p>		
<p>分包单位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div>			
<p>总包单位项目班子成员：</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div>			

2) 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珀花园（凤鸣山）项目一期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珀花园（凤鸣山）项目一期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NS-WZC-GCHT-2022-0027

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珀花园（凤鸣山）项目一期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NS-WZC-GCHT-2022-0027

发 包 方： 广州市佳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11 月 25 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珀花园（凤鸣山）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黄阁西路东侧、麒麟新城三期西侧

设计单位：深圳本末度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黄阁西路东侧、麒麟新城三期西侧，分为一期和二期两个地块，占地共计 102392 平方米。本合同施工范围为二期大区，包含 A 区（不含 D1#集中商业屋面）、B 区及叠墅区屋顶花园，各区含竣备前园建绿化工程和竣备后（即改造工程开始）园建绿化工程，乙方须按标段划分分别二次进场施工，竣备前须完成室外管网、消防道路、园建路硬化、绿化堆坡、零星临时乔灌木种植及临时草皮（或无纺布），部分原场地拆改（涉及原展示区与项目的围挡、园建、绿化及道路拆改，包括但不限于展示区西侧围挡、交付区域围挡、展示区中部商业内街、集中商业东侧围挡及停车场等）须满足报建总平面规划要求，临时乔灌木种植及草皮铺设进场后以甲方发函及现场交底为准。

待竣备后再去除杂草重新修坡并按交付标准和图纸进行园建铺装及恢复图纸设计绿化标准。并按图纸要求进行原场地拆改。

各区红线外园建绿化须在该区竣备前完成。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

工程内容：按甲方提供的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图（结构、园建、绿化、水电）及设计变更内容施工，合同约定技术要求与双方确认的计价清单提供的材料及工程内容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二期大区的景观结构、园建、绿化、水电等工程施工以及建筑垃圾外运等措施，含场地内分段移交的临时隔断、施工红线外园建绿化时的临时围蔽（需按当地政府监管部门要求）及与政府部门的沟通协调和费用等，直至工程全部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及保修的全部内容。

第一次进场（竣备前）：须完成室外管网、消防道路、园建路硬化、局部铺装、绿化堆坡、零星临时乔灌木种植及临时草皮，部分原场地拆改（涉及原展示区与项目的围挡、园建、绿化及道路拆改，包括但不限于展示区西侧围挡拆改、交付区域围挡等），须满足报建总平面规划

（7）与小市政工程分包

1、自来水、电力、智能、燃气等分包单位的检查管井收口和盖板由各分包施工，景观园林单位予以配合和美化（园区里的所有移井工作由景观园林单位完成，升井的工作划分为并在硬景中由硬景分包商施工，并在绿化中由软景分包商施工）。

2、自来水、电力、智能、燃气等分包单位的检查管井收口和盖板由各分包施工，景观园林单位予以配合和美化。

3、苗木尤其是乔木位于管线位置处并产生影响时，需采取相应防护措施，并在总价中考虑此项费用。

4、在景观施工过程中及质保期内，市政分包单位进行包括管线检修、管线拆改等相关专业工作时，软景分包商应积极配合完成包括苗木恢复等工作，并总价中考虑此项费用。

（8）与幕墙分包工程

幕墙分包单位负责外墙石材、铝板幕墙、玻璃幕墙施工，硬景分包商负责外墙以外的硬景施工，门口处地面分界为门框中心线，具体以招标图纸为准。

（9）与其他专业分包的工作界面

1、硬景分包工程与其他专业分包的工作界面参照以上原则。

2、综合管网预埋由总包负责。

（10）具体工程范围以经发包方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双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条款进行竣工结算，且乙方同意不会因减少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而向甲方主张任何索赔。

第三条 工期

3.1 工期要求：

3.1.1、第一施工段（竣备前）时间

（1）A区及B区临售楼部沿街展示面侧：

暂定开工时间：2022年11月25日；暂定竣工时间：2023年1月9日。

总工期为45个日历天；A区D1集中商业屋面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3.1.2、第二施工段（竣备后）时间：

（1）A区：

暂定开工时间：2023年2月10日；暂定竣工时间：2023年4月15日；

总工期64个日历天；

(2) B区及叠墅区屋顶花园：

暂定开工时间：2023年3月30日；暂定竣工时间：2023年6月20日；

总工期为82个日历天。

上述工期已经充分考虑节假日（含春节）、下雨、台风、停水、停电、场地移交、设计变更等因素，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

3.1.3、单次移交工作面不少于1000 m²，单次移交工作面的工期（下称“阶段工期”）为30个日历天。

3.1.4、如跨春节工期延长20个日历天。

3.1.5、上述时间如有调整，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按项目现状分阶段移交工作面，乙方须根据分片移交的工作面安排施工计划，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3.2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退场及清场。除按合同另有规定外，工期不能延长。若本协议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合同工期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3 因以下原因影响工期，乙方按合同约定签证程序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和监理公司共同盖章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由此产生的人员、设备闲置费用及乙方人员、设备财产损失费用由乙方负责。否则，按本协议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另行提出补偿或索赔：

(1) 因甲方要求而单项增加或单项变更工程内容达10%以上时。

(2) 因甲方的要求对设计图纸作重大修改，影响工期延误超过30天的。

(3)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3.4 若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由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3.5 因乙方原因工期拖延时间不超过合同总工期的10%时，乙方每拖延一天，应自逾期之日起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0.5‰的违约金；

3.6 因乙方原因工期拖延时间超过合同工期的10%，甲方有权任选下列一种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总造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 甲方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总造价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3.7 若阶段工期延误，但能在总工期内完成竣工验收，则结算时，节点工期每延误一天，应自逾期之日起以合同总价为基数，以合同订立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计算标准按日支付违约金。对工期延误的违约金非乙方原因除外。

3.8 若乙方在违约行为发生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未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时，则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上述违约金。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4.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本合同附件图纸及清单 含税固定单价包干，措施费总价包干。不含税包干单价不以其它任何原因而调整。

4.2 合同价款：

4.2.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小写）：¥18,886,306.21元（大写：壹仟捌佰捌拾捌万陆仟叁佰零陆元贰角壹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小写）：¥18,326,886.43元（大写：壹仟柒佰叁拾贰万陆仟捌佰捌拾陆元肆角叁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金：人民币（小写）：¥ 1,559,419.78元（大写：壹佰伍拾伍万玖仟肆佰壹拾玖元柒角捌分），税率：9%。计价清单及图纸详见合同附件。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

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 and 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订补充协议以外约定。

4.2.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其中人工、材料（包括乙购材料的检验检测）、机械、包装、运输、装（卸）车、安装、改造单位交接现状及配合、甲方分包单位及与本工程有关材料供应商的配合、验收整改配合、入伙配合、施工场地不足、施工水电的连接点、半成品和成品保护（按附件要求保护，包括施工过程中所涉及的公共部位及第三方施工内容）、人员住宿、多次进场、验收、检验检测、利润、材料保管费、粗保洁、所有规费税费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及风险后进行的报价，保证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另：甲供材料材料价款不含在总价之中，甲供材直接与甲方签订合同，乙方负责保管、安装、施工等达到验收、入伙配合的一切责任，此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4.2.3 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附件一《工程量计价清单》表中的列项，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不应理解为是对乙方合同工程内容的全部定义，也

若遇送达地址变更，被送达人须重新确认变更后的材料送达地址，并积极主动的书面告知对方，否则，将书面材料通过递交或邮寄等方式送到上述地址即视为送达。

第十二条 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第十三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量计价清单》（另附）
附件二：《招标答疑》（若有）
附件三：《结算办理指引》
附件四：《佳兆业集团控股移动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五：《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六：《结算抽审告知函》
附件七：《技术要求》（另附）
附件八：《XX年XX公司与XX公司进度款/结算款抵扣房产合同》
附件九：《佳兆业战略研究院园林品质控制标准》
附件十：《佳兆业集团控股地产项目进场材料及工程样板验收管理办法》
附件十一：《凤鸣山项目工程总包管理约定》
附件十二：《乙方管理团队名单》
附件十三：《企业印章备案表》
附件十四：《材料品牌限定表》

注：本合同附件中所附的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及要求未涵盖甲方对于本工程的所有要求，在实际履行过程乙方应积极响应甲方相关管理要求。本合同附件若有更新则以甲方最新发布的版本为准。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方：广州市佳兆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第 38 页 共 59 页

第38页,共178页





佳兆业

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珀花园（凤鸣山）项目一期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NS-WZC-GCHT-2022-0027

法人代表	陈燕坤 殷建荣	法人代表	林旭东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南府路1号1901房(仅限办公)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星河WORLD二期D栋1003
电话	020-38081035	电话	0755-28999667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阁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银行账号	44075101040024744	银行账号	44250100003400005761
签订时间	2022年11月15日	签订时间	2022年11月15日

附件一：《工程量计价清单》

具体工程量清单后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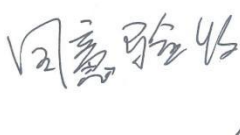
附件二：《招标答疑》

（另附）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珀花园（凤鸣山）项目一期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编号：NS-WZC-GCHT-2022-0027

建设单位：广州市佳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本末度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数量：	建筑规模：	
	工程地址：广州市南沙区	分部造价：18886306.21 元	
	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珀花园（凤鸣山）项目一期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规范施工，现已完工，符合验收要求。		
	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25 日 完工日期：2023 年 6 月 24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质量评定等级	
 			
施工单位：  负责人：李治峰 2023 年 6 月 24 日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负责人：陈建强 2023 年 6 月 24 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朱少明 2023 年 6 月 24 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用碳素墨水填写

3) 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园林景观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QY-CSGC5-GCHT-2022-0015

发 包 方： 威康(清远)置业有限公司
&金伦(清远)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12 月 2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清远市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园林景观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

设计单位：广东省高教建筑规划设计院

质检单位：/

监理单位：/

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清远市清城区 G107 国道(广清大道)西南侧，创嘉工业园东南部。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总建筑面积为 26791.6 m²，建筑高度为 20.55m，地上 6 层，地下 1 层，其中计容面积为 19030.8 m²，不计容面积 7760.8 m²。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

2.1 根据甲方下发的广东省高教建筑规划设计院出具的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园林景观工程（结构、园建、绿化、水电），结合现场实际以及相关现行的规范标准及甲方要求，密切配合其他系统工程，完成中小学园林景观结构、园建、绿化、水电工程施工，以及建筑垃圾外运等措施项目工程直至工程全部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及保修的全部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及特别说明如下：

2.1.1. 园建工程：按图完成所有园林建筑、结构工程。含道路、出入口、看台、运动场、篮球场（含跑道）、室外场地、屋顶花园等位置的稳定层、垫层、面层铺装工程，路牙铺设工程，围墙、栏板、铁艺栏杆等各类设施的建筑装饰工程的施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须做好防泛碱措施，施工后发生的因泛（返）碱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2.1.2. 从地下室顶板至园林结构层的土方回填工程由甲方另行分包，不在乙方承包范围内，种植土由乙方负责。如需用陶粒，则陶粒回填由乙方负责，土建总承包单位负责地下室顶板至园林结构层的土方回填，堆坡表面 30 公分厚种植土由乙方负责，具体土方回填范围以甲方现场书面通知为准。

2.1.3. 绿化工程：按图纸完成乔灌木、地被等各类植物的采购、运输、装卸车、挖穴、种植、施肥、修剪、养护成活、土方整形、造坡、土方场内±30cm 以内平整（包含但不限于绿

司工期及质量造成的影响，责任由乙方承担，我司保留索赔权利。

2.7.4 包括但不限于园建饰面铺贴、绿化地被种植等均须先行确认施工样板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2.7.5 本合同材料技术要求及选型详见本合同材料技术要求及品牌选用要求。乙方需严格按照准用品牌及设计样板及设计要求供货。在进场施工前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样板一式贰套。

2.7.6 对于合同工程范围的变化，乙方应在验收时主动提出。

2.7.7 其它未尽内容甲方项目部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安排，包括并不限于新增或减少某些工程内容，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或不及时实施工程变更，乙方若拒绝或不及时实施变更，甲方将委托第三方实施，费用将从下笔进度款中扣除，并另加 30%的管理费。

2.7.8 本工程甲方不提供垂直运输，涉及材料或人员垂直运输问题由乙方自行考虑。

第三条 工期

3.1 施工工期为：本合同工程施工安排不得影响其他分包单位的进度。有关配合工作应服从甲方的安排。本工程分 2 个阶段施工，需二次进场，具体如下：

(1) 园林景观区域施工工期：

共 30 个日历天（主要完成本工程中小学周边的园建、园路、运动场、风雨操场、跑道等施工内容，满足甲方项目竣工备案要求，具体施工范围以甲方项目部要求为准）；

暂定 2022 年 11 月 30 日开工，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项目部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2) 园林绿化施工工期：

共 20 个日历天（主要完成中小学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楼栋及周边的园林苗木种植、养护施工，满足甲方项目验收交付，具体施工范围以甲方项目部要求为准）；

暂定 2023 年 2 月 5 日开工，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项目部书面开工通知为准，竣工日期以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3.2 园林施工需满足甲方现场要求，密切配合各验收节点及精装入伙交付节点施工。竣工日期以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3.3 本合同工程施工安排不得影响其他单位的进度。有关配合工作应服从甲方的安排。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4.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本合同附件图纸及清单综合单价包干，不含税综合单价不以其它任何原因而调整。

4.2 合同价款：

4.2.1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13178933.48（小写）元（大写：壹仟叁佰壹拾柒万捌

仟玖佰叁拾叁元肆角捌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 12090764.66 (小写)元(大写:壹仟贰佰零玖万零柒佰陆拾肆元陆角陆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金:人民币:¥ 1088168.82 (小写)元(大写:壹佰零捌万捌仟壹佰陆拾捌元捌角贰分),税率:9%。计价清单及图纸详见合同附件。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署补充协议另外约定。

注: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由甲方1和甲方2联合开发,建设费用按甲方1和甲方2的可售建筑面积比例分别承担,其中甲方1可售建筑设计面积为282856平方米,费用承担比例为33.16%,甲方2可售建筑设计面积为570253平方米,费用承担比例为66.84%。

4.2.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其中人工、材料(包括乙购材料的检验检测)、机械、包装、运输、装(卸)车、安装、甲方分包单位及与本工程有关的材料供应商的配合、验收整改配合、入伙配合、施工场地不足、施工水电的连接点、半成品和成品保护(按附件要求保护,包括施工过程所涉及的公共部位及第三方施工内容)、验收、检验检测、利润、材料保管费、垃圾清运、所有规费税费、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及风险后进行的报价,保证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另:甲供材料价款不含在总价之中,甲供材直接与甲方签订合同,乙方负责保管、安装、施工等达到验收、入伙配合的一切责任,此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4.2.3 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表中的列项,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不应理解为是对乙方合同工程内容的全部定义,也不能作为乙方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过程中应完成的实际和确切的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无论最终确定的工程量清单的内容或数量是否与乙方的预算完全一致,乙方都必须完成技术要求、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要求应由乙方完成的所有内容;乙方不能只根据工程量清单所述数量及尺寸而不参考图纸或进行实地度量来采购材料或施工,由此引起的错误与损耗由乙方负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施工现场与图纸可能存在误差,乙方不能以施工误差要求调整合同价;乙方不得以合同清单漏项和工程量少算为由要求调整合同价。

4.2.4 完成本合同约定范围内工程的水电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乙方自行向甲方支付水电费,缴费依据按政府供电、供水部门提供的缴费单为准(含基本费用、损耗费用、实际使用费用等),收费标准及相关事项详见附件《施工用水用电协议》。

4.2.5 合同价款包含了乙方责任范围内的任何款项,乙方责任详见本合同相关条款。

4.2.6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扣减部分工程,结算时可相应扣除此未施工项费用。下列情况不予增加费用,已含在各项综合单价中:

甲方1: 威康(清远)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800678834631R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

清远高新区科技支行

帐号: 44001760209059388888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日期: 2022年12月2日

甲方2: 金伦(清远)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80067883456XX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

清远开发区支行

帐号: 44001760209059088888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日期: 2022年12月2日

签署页

乙方: 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5BHH8B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帐号: 44250100003400005761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日期: 2022年12月2日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编号：QY-CSGS5-GCHT-2022-0015

建设单位：威康(清远)置业有限公司&金伦(清远)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省高教建筑规划设计院	
施工单位：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广东穗芳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数量：	建筑规模：	
	工程地址：广州市南沙区	分部造价：13178933.48 元	
	清远佳兆业城市广场项目五期（学校地块）园林景观工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规范施工，现已完工，符合验收要求。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开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4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div>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margin-top: 20px;">同意</div>		质量评定等级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margin-top: 20px;">合格</div>	
施工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负责人：2023年8月31日 </div>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负责人：2023年8月31日 </div>		监理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负责人：23年8月3日 </div>	

注：本表一式三份，用碳素墨水填写

4) 深圳总承包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专业分包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21 】

【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 】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4 年 04 月 21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旭东】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 1#楼 18A】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园林景观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2.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地铁 11 号线塘尾站东侧 】。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园林景观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

《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4】月【24】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50】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确保获得深圳市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及证书标准。】。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标准，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5296108.45】元（大写：人民币【伍佰贰拾玖万陆仟壹佰零捌元肆角伍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5141852.86】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54255.59】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21 (01)】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补充协议一**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5 年 07 月 10 日

补充协议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4】年【4】月【21】日签订了《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21】。经双方友好协商，就原合同未尽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协议变更内容

1. 由于乙方负责工程施工范围调整，施工工程量调增，原合同中的工程造价发生变动。经双方协商，调整工程造价。

二、合同价款调整

原合同暂定含税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5296108.45】元（大写：伍佰贰拾玖万陆仟壹佰零捌元肆角伍分）。不含税暂定合同价【5141852.86】元（大写：伍佰壹拾肆万壹仟捌佰伍拾贰元捌角陆分），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税金【154255.59】元（大写：壹拾伍万肆仟贰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本补充协议增加含税合同价款人民币【4355200.40】元（大写：肆佰叁拾伍万伍仟贰佰元肆角零分）。不含税暂定合同价【4228349.91】元（大写：伍佰壹拾肆万壹仟捌佰伍拾贰元捌角陆分），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税金【126850.49】元（大写：壹拾伍万肆仟贰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将合同暂定含税总价调整为人民币【9651308.85】元（大写：玖佰陆拾伍万壹仟叁佰零捌元捌角伍分），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9370202.77】元（大写：玖佰叁拾柒万零贰佰零贰元柒角柒分），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税金【281106.08】元（大写：贰仟捌佰壹拾壹万零陆佰零捌）。以上金额均以实际结算为准。

三、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方式：【☐ 现金履约保证金 ☒ 银行履约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130656.01】元。

四、其他事项：

1、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若因甲方资金不到位，乙方同意给予甲方【90】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甲方违约。超过宽限期仍未支付的，乙方可向甲方主张自宽限期结束后的违约金；违约金以逾期支付的价款为基数，自宽限期结束之日起至甲方支付逾期价款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计付，逾期支付违约金的上限为逾期支付金额的【1】%。

2、乙方负责产业工人质量安全基础训练和生产安全事故项目人员安全生产警示教育训练工作，相关费用按安全文明施工费考虑在清单综合单价中不单独列项。

3、本合同涉及的所有违约罚款一经开出罚单，不论签收，立即生效。进度结算中甲方未对乙方进行罚扣款，不能视为甲方免除罚扣款，甲方有权在进度结算或最终结算的任意节点对乙方进行罚扣款。

4、合同当事人因补充协议及补充协议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的有效补充，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协议未尽事宜及条款均按照原合同执行。

6、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7、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以下无正文）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珈誉未来花园 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
11 栋、12 栋、13 栋、14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13-02 地块)

验收日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沙井蚝二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沙井蚝三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沙井蚝四股份合作公司

设计集团

深圳市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201-440306-04-01-142142	项目代码	S-2022-K70-500263
项目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 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12 栋、13 栋、14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13-02 地块)	项目曾用名	宝安 A308-0126 项目(暂定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宝安大道与凤塘大道交汇处		
建筑面积	405291.78 m ²	工程造价	260588.0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31、44、47、48 层 地下：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2201-440306-04-01-142142	宗地号	A308-0133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300095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3427 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4472 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6470 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7459 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9423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201-440306-04-01-14214208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9452
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2 月 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201-440306-04-01-142142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沙井蚝二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沙井蚝三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沙井蚝四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佰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东和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聚美堂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左松柏
副组长	吴海翔
组员	何荣山、陈宇信、刘玉阁、蒋俊杰、林升、孙凡、胡鹏程、许华灿、胡雪、吴海峰、修忠胜、陈国秀、邬伟、杨欢、王凯、吴挺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蒙利春	马宽余、段锋、江帆、黄越、李国华、闵纯奔、姜宇轩、刘颖、雷泽松、谢丹霞、谢叶强、胡家波、吴剑波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林泽乾	周俊、龙亚文、明新、周旭、张锋、任建军、陈志鸿
工程质控资料	黄艳	方冰雪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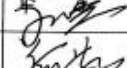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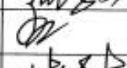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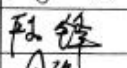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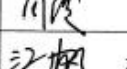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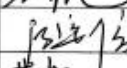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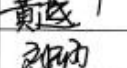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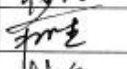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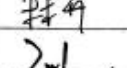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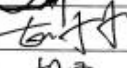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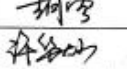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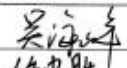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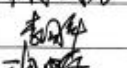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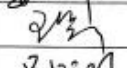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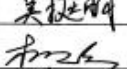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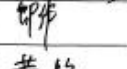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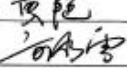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聊誉未来花园 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12 栋、13 栋、14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13-02 地块)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左松柏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蒙利春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块主管		
3	何荣山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4	吴海翔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5	林泽乾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6	马宽余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7	段锋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8	周俊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9	江帆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10	陈宇信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11	黄越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12	刘玉阁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13	蒋俊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4	林升	中佰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5	孙凡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胡鹏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7	胡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18	许华灿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9	吴海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20	修忠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经理		
21	陈国秀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22	李国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3	闵纯奔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4	姜宇轩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5	王凯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负责人		
26	吴挺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7	杨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28	邬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经理		
29	黄艳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30	方冰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四、验收人员签名

[illegible]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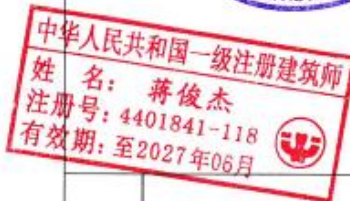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通过
2	特种设备	验收通过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通过
4	防雷装置	验收通过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通过
6	海绵设施	验收通过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通过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通过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通过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通过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通过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通过
14	绿色建筑	验收通过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通过
16	城建档案	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验收通过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15年12月11日）。</p> <p>建设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5年12月11日</p>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p>2015年12月11日</p>	<p>设计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5年12月11日</p>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2015年12月11日</p>	<p>勘察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5年12月11日</p>



		中国建筑 劳务管理表格		
		分包单位退场会签单	表格编号 MS02.01-B100102	
申请退场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13-02地块总承包工程	申请退场的分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经理姓名 (联系方式)	陈俊豪/18620788097	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工程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人	验收人意见	验收日期
1	工程收尾安排	生产经理	同意见	
2	生活区整理	综合办公室负责人	同意见	
3	生产设备移交、器械设备、借用工具器物、剩余材料归还	物资设备部负责人	同意见	
4	资料是否移交齐全	技术总工	同意见	
5	退还证件、核查分包单位人员工资是否付清、办理分包单位退场手续	劳资专管员	同意见	
6	分包款结算及支付情况	商务经理	同意见	
项目经理意见		同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申请单

项目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甲方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容	施工现场完工及竣工验收确认
乙方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30 日
现场见证内容	 <p>经现场确认，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在贵公司承建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并验收合格。</p>		
分包单位意见：			
<p>陈海明 陈永涛</p>			
<p>总包单位项目班子成员：</p>  <p>王树华 王树华</p>			

5)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 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合同编号: NS-WZC-GCHT-2025-0006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 号楼)园林
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NS-WZC-GCHT-2025-0006

甲 方: 广州南沙凤鸣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雅苑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广州南沙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

园建修复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 广州市佳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权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 合同价款:指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2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3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4 通知、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除另有规定之外,合同文件中提及的由任何人发出、给予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书或决定均应以书面形式体现的,任何这种书面形式均不应以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误。

1.5 小时或天:本协议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本协议中的“天(日)”系指一个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记入,从次日开始计算(不扣除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整。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黄阁西路与庐前山南路交汇处

设计单位: 深圳本末度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项目占地面积 102392m²、总建筑面积 472972.73m²、容积率 3.2、为高层住宅/集中商业及酒店公寓/人才公寓/叠墅业态。本次招标范围为二期 5、6 号楼园建绿化工程及项目商业周边园林园建修复、档次提升工程。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

按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设计及工程变更、合同、甲方的现场指令、甲方对各专业工程接口的工程界面划分及其他要求等,完成工程施工。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按甲方提供的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图(结构、园建、绿化、水电)及设计变更内容施工,合同约定技术要求与双方确认的计价清单提供的材料及工程内容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二期 5-6 号楼的景观结构、园建、绿化、水电等工程施工、商业周边园建修复、一期园林整改提升以及建筑垃圾外运等措施,含场地内分段移交的临时隔断、施工红线外园建绿化时的临时围蔽(需按当地政府监管部门要求)及与政府部门的沟通协调和费用等,直至工程全部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及保修的全部内容。具体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

第三条 工期

3.1 工期要求:展示区总工期为 45 个日历天,大区总工期为 90 个日历天,商业周边园林修复及档次提升总工期为 25 个日历天,如有调整,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按项目现状分阶段移交工作面,乙方须根据分片移交的工作面安排施工计划,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3.2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退场及清场。除按合同另有规定外,工期不能延长。若本协议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合同工期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3 因以下原因影响工期,乙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10 日内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和监理公司工程师或其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和监理公司公章后,则工期可以顺延,但由此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负责。逾期申报工期签证的,视为乙方放弃申报工期签证的权利,乙方日后不得以此进行任何工期索赔或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的费用:

- (1) 因甲方要求而单项增加或单项变更工程内容达 10%以上时。
- (2) 因甲方的要求对设计图纸作重大修改,影响工期延误超过 30 天的。
- (3)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 (4) 其他法律上认可的不可抗力情形。

3.4 若因停电或用电量不足,乙方应自行配备发电机,工期不予顺延。

3.5 若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由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4.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本合同附件图纸及清单综合单价包干,不含税包干单价不以其它任何原因而调整。

4.2 合同价款:

4.2.1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9,234,054.69 (小写)元(大写:玖佰贰拾叁万肆仟零伍拾肆元陆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 8,471,609.81 (小写)元(大写:捌佰肆拾柒万壹仟陆佰零玖元捌角壹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金:人民币:¥ 762,444.88 (小写)元(大写:柒拾陆万贰仟肆佰肆拾肆元捌角捌分),税率: 9%。计价清单及图纸详见合同附件。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署补充协议另外约定。

4.2.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其中人工、材料(包括乙购材料的检验检测)、机械、包装、运输、装(卸)车、安装、改造单位交接现状及配合、甲方分包单位及与本工程有关的材

第十五条 双方指派人员

15.1 甲方

- (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陈忠诚。
- (2) 甲方委托 广东中弘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对本工程进行监理。

15.2 乙方

(1)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和甲方要求派遣足额人员组织施工,乙方项目部以下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或分项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

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

- (2)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叶桂壮, 联系电话 18900829397。

(3)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4) 如甲方有要求,则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4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在获得甲方批准后方可缺席。

(5)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监理和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和年审证等证件。

(6) 以下甲方确认无法胜任工作的人员,经甲方要求,必须在24小时内调离本工程项目,同时,乙方应在48小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 a. 对施工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 b. 专业水平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 c. 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包括销售)者;
- d. 违反甲方或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e.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 f. 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者;
- g.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等。

第十六条 通知及联系

16.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各类书面工程资料与通知的投递方式,包括专人投递、挂号信件、特快专递与电报,可附带电话或电子邮件通知,接收方在职人员签收之时起即为送达;无法直接传送的,市区内自通知文件发送之日起三日后视为送

达, 市区外自发送之日起五日后视为送达。

本合同双方的被送达地址为:

甲方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中石化大厦B塔42楼

电话: 15920582244 收件人姓名: 采购组

乙方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6A

电话: 18900829397 收件人姓名: 麦真权

16.2 若遇送达地址变更, 被送达人须重新确认变更后的材料送达地址, 并积极主动的书面告知对方, 否则, 将书面材料通过递交或邮寄等方式送到上述地址即视为送达。

第十七条 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 经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 保修期满, 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第十八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 《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二: 《结算抽审告知函》

附件三: 《结算办理指引》

附件四: 《工程量计价清单》(另附)

附件五: 《投标疑问回复》(另附)

附件六: 《图纸及技术要求》(另附)

附件七: 《佳兆业集团控股非甲供材料设备品牌表》(另附)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方: 广州市佳兆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CPR57XA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F57519D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黄阁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分行
账号: 44075101040014744	账号: 44250100003400005761
日期: 2025 年 03 月 5 日	日期: 2025 年 03 月 5 日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编号：NS-WZC-GCHT-2025-0006

建设单位：广州市佳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本末度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数量：	建筑规模：	
	工程地址：广州市南沙区	分部造价：9234054.69 元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规范施工，现已完工，符合验收要求。		
	开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完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6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质量评定等级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负责人：2025年12月6日		负责人：2025年12月6日	

注：本表一式二份，用碳素墨水填写

3. 装饰装修业绩（不评审）

装饰装修工程业绩（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深圳熙玥湾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13292m²	装修装饰	997.247706 万元	2023 年 6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	中安公寓 C 栋精装修工程	12000m²	装修装饰	1513.021603 万元	2025 年 6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后附相关证明文件。

1) 深圳熙玥湾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SZFS【2023】0021

61113049

【深圳熙玥湾】项目
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祥胜联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慕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第1页 共130页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祥胜联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圳熙羽湾】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现代城市与坪山河自然风情的交汇处】

1.3 承包范围: 【深圳熙羽湾项目1#楼、2#楼 A、B 单元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规范所示内容,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详见后附件技术标准】, 具体以图纸及技术要求等合同附件为准。本合同不包含: ①1#楼 1A-07、1A-06 户型的室内装饰; ②幼儿园及公配用房的装修; ③户内门+户内门执手及门锁+橱柜、浴室柜、镜柜及台面石制安; ④厨电、厨盆及龙头、卫浴洁具、开关插座、铝扣板、户内吸顶灯、墙地砖为甲供材料。为免疑义, 工程量清单仅作为招投标过程中报价的初步依据, 不作为本工程承包范围与合同总价的依据。

2 工期要求

2.1 本工程总工期: 120 日历天, 暂定开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30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工作场地移交之日为准。乙方须根据甲方进度要求进行施工, 具体节点工期约定如下:

序号	楼栋	施工内容	进场时间	样板施工	完成时间
1	1#室 A 单元室内精装修	装修工程	2023/4/30	2023/5/15	2023/8/30
2	1#室 B 单元室内精装修	装修工程	2023/5/15	2023/5/25	2023/8/30
3	2#A 单元室内精装修	装修工程	2023/5/15	2023/5/30	2023/8/30
4	室内所有精装修工程	整改、维修、达到移交	2023/9/30	/	整改直到移交

2.2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10】日内, 将本工程施工方案、进度计划提交甲方, 经甲方批准后执行。

2.3 总工期是指乙方承包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按照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收标准、行业相关法规有关规定通过甲方验收的工期。本工程完工后若须通过当地相关政府部门验收, 乙方应全力配合完成验收工作。若由于乙方责任导致竣工验收不合格的, 乙方应无条件整改, 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质量要求

- 3.1 本工程要求质量为【合格】，符合设计图纸及领地集团相关的要求（满足规范）。
- 3.2 本工程验收要求：本工程须通过甲方及质监验收，乙方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 3.3 本工程装饰部分质保期为【2】年，防水部分质保期为【5】年，自【本项目竣工备案之日】起算。

4 合同价款

- 4.1 本合同为不含税固定总价包干，不含税包干总价：¥【9972477.06】元，增值税税率【9】%，税额¥【897522.94】元，价税合计总金额：¥【1087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零捌拾柒万元整】）。
- 4.2 双方一致同意，合同结算价款以不含税价为基础，如遇国家财税政策调整、税率变化，增值税税率及税款以国家最新财政为准进行调整计算，结算价=不含税包干价*（1+实际税率）。本合同其他条款与本条有冲突的，以本条约定为准。该不含税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
- 4.3 本合同（不含税固定总价）是指实施该部分分部分项工程及缺陷修复、在协议期内规定的保修、维保等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含主材、辅材及损耗、采购、运输、利润等）、人工费、机械费、综合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等）、风险等一切相关费用；其中综合费中包含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临时设施、垂直运输、材料搬运、场内转运、二次搬运、赶工、材料检测、成品及半成品保护、技术措施、深化设计、夜间施工、临水临电、安全防护、停水停电措施、场地清理、甲分包工程管理、【甲指乙供材料的合理利润、甲供材的卸车保管多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场外租地及交通费、冬季施工措施增加费、甲分包及栏杆门窗等工程精装修界面有关的收边收口费用、电梯轿厢门封堵、装修垃圾外运、日常清洁、开荒保洁、发包人延期交付施工场地风险等】及所有本工程的风险、责任等费用。（不含税固定总价）内已充分论证和考虑履行本合同的难度和风险，不因任何原因对合同（不含税固定总价）进行调增（合同约定可调差部分除外）。
- 4.4 合同清单中“综合单价”=“施工费单价”+“主材费单价”。其中“主材费单价”为未计价材料（或主材）到工地现金市场采购单价，“施工费单价”为除主材费单价后的所有费用。
- 4.5 工程量计量规则：详见《工程量清单》。
- 4.6 计价规则：按《工程量清单》执行，若因甲方原因提出设备材料、工程量及施工做法变更的，乙方应在变更后14天内，提出此变更的费用预算，经发包人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 4.6.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此变更的单价，按本合同清单中相应的单价执行。
- 4.6.2 若本合同清单中没有相应价格的，参照清单中类似项目单价执行。

10 合同生效

1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1 合同份数

11.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工程技术要求

附件三：材料品牌表

附件四：成本管理相关表单

附件五：图纸和施工方案

附件六：样品封样图片

附件七：乙方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八：招标过程往来函件

附件九：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十：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十一：疫情期间安全管理要求

附件十二：开票信息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字页及附件)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祥胜联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时间: 2023 年 6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光明湾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3-34 / 132920 层 / 平方米
施工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宇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明瑞国	项目技术负责人	肖国杰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5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须由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2) 中安公寓 C 栋精装修工程

中安公寓C栋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中安公寓C栋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丰安智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丰安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中安公寓C栋、E栋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中安公寓C栋精装修工程

1.2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1.3工程建设项目概况及规模：

所有公寓户内精装修，包括首层大堂、电梯厅、过道，单人间130套、双人间102套、四人间44套和套间42套等区域，装修面积共约1.2万平方米。

1.4提供承包内容：

1.4.1 地面工程包括地面找平、地砖 / 石材铺贴、波打线、门槛石、楼梯踏步铺贴、电梯厅地面、过道地面、美缝、踢脚线安装等工程；

1.4.2 墙面工程包括墙面基层批灰腻子、乳胶漆 / 石材干挂 / 墙砖 / 木饰面 / 金属造型、电梯门套、消防门门套、墙面背景、公区标识基层、墙柱面全包收口等；

1.4.3 天花工程包括吊顶造型、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铝方通 / 铝格栅吊顶、石膏线、灯槽、筒灯开孔、消防喷淋烟感开孔收口等；

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2.1承包模式：

（1）固定总价包干，按合同总价款不予调整，即总价包质量、包工期、包进度、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成活期养护、包管理费、包利润。措施费按总价包干，不做调整。施工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模板、脚手架、垃圾清运、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施工、材料检验检测、二次搬运、垂直运输、成品保护、赶工措施和协调管理等。人工、机械设备及所有材料（主材及辅材）价格不调差，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总价包干不再调整。

综合竣工验收、配合各专项竣工验收、竣工结算、竣工资料归档和竣工备案；缺陷责任及保修期内应履行的其他责任和义务等；

(10) 白蚁防治：按广东省标准DB44T-857-2011《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技术规程》为本工程建设全过程提供白蚁防治服务，并通过验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编制白蚁防治施工方案；
- 2) 环境调查；
- 3) 施工需要做白蚁防治的内容；
- 4) 其它需要进行白蚁防治的项目。

备注：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若工程量清单与工程设计文件不一致时，以工程设计文件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价款

3.1 合同总价款：

含税总价款（单位为人民币，下同）：15,130,216.03元（大写：壹仟伍佰壹拾叁万零贰佰壹拾陆元零叁分）；不含税价：13,880,932.14元（大写：壹仟叁佰捌拾捌万零玖佰叁拾贰元壹角肆分），增值税率：9%，税费1,249,283.89元（大写：壹佰贰拾肆万玖仟贰佰捌拾叁元捌角玖分）。

~~3.2 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总价款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3.3 合同总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发包人有权委托具有工程造价资质（执业资格）的第三方对工程价格进行初审和复审，经复审机构与承包人对审并达成一致意见的金额作为结算总价的最终依据。此外，发包人如发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1.工程定额适用错误，取费计费适用错误；2.材料价格或施工单价明显高于市场价；3.重复或多计工作量、未按图纸施工；4.与合同约定冲突等，有权依据合同、当地住建部门的文件规定（相关指引）或通过市场询价等方式调整结算总价并作为结算最终依据，承包人应予配合。

四、合同工期

4.1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6月7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12月20日,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 下同) 197个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 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五、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 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 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7.1 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8.1 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9.2 本合同一式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份，承包人执1份。

9.3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6月。

9.4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十、特别声明

10.1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丰安智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林日英

电 话：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林旭东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账 号： 44250100003400005761

邮 政 编 码： /

中安公寓 C 栋精装修工程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工程项目名称	中安公寓 C 栋精装修工程		
施工范围:	展示区、样板房装修		
施工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10 日
总包单位:		实际完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完工资料:	本工程产生签证共 13 份。 水电、配合费情况: ☐ 自行交纳 ☒ 其它 ; _____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洪祺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 已完成 ☐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 已完成 ☐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 齐全 ☐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 ☐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有无索赔发生		☒ 无 ☐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 质量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审查结论			
建设单位经办人: 张收全			
施工单位负责人: 洪祺	总包单位负责人:	监理单位负责人: 谢良	建设单位负责人:

说明:

1. 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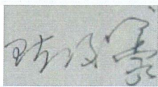
2. 本表格一式三份,施工单位、监理、建设单位各存一份,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4. 项目经理基本情况（不评审）

项目经理履历及类似工程业绩（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一览表）

姓名	陈俊豪	性 别	男	年 龄	35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二级建造师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23199102185355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6 月						
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备注
1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52000m²	园林景观	2776.789923 万元	2022 年 12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项目经理	
4	深圳总承包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专业分包	16700m²	园林景观	965.130885 万元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5 年 11 月 30 日	项目经理	
注：请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后附相关证明文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 23日-2026年12月20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h2>			
姓 名：陈俊豪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2月18日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7770			
聘用企业：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8-17至2027-08-17）			
			
	个人签名：陈俊豪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名日期：2024.6.23		签发日期：2024年08月1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13652

姓 名: 陈俊豪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29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19日 至 2027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俊豪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 二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市政技术学院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邵崇荣

证书编号：110781201406050048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豪

社保电脑号：647039158

身份证号码：4413231991021853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e00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 中建四局 08 00 2020 015 03 011 】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2/12/0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B 栋 5 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旭东】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星河 WORLD 二期 D 栋 1003】

联系电话：【0755-28999667】

资质证书号码：【D244583141】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福田路 98 号】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包措施、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图纸深化、包风险、包检测、包保险、包赶工、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施工现场及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协调配合、包竣工档案资料汇编整理及移交等为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等的承包方式。】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完成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图纸要求的全部内容】及为完成实体工程而需完成的其他工作内容。

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

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1.5 分包单位工作内容：【完成施工图所示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草皮、乔木、灌木、屋顶灌木、地被、施肥、养护、安全文明等所有相关工作。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建设单位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

乙方的主要施工项目和工作内容包括：详见图纸和清单。

1.6 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深化图纸只能作为施工依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因乙方原因导致图纸深化后工程量增加或清单价格变动的，最终结算工程量和清单单价不予调整由乙方承担。如深化确实需要增加工程量或增加单价的，乙方出具相关说明报甲方项目部审核，项目部审核无误后上报甲方公司总工程师和总经济师审批，审批通过后由甲方向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提出变更申请，变更申请通过后，乙方根据设计变更单结算。

1.7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选择不施工，并直接从报价中扣减相应项，价格不另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1.8 乙方的综合包干单价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减而调整，乙方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二、分包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5】月【12】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15】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5】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2 施工工期节点要求：【乙方进场后 15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项目部确定施工工期节点，并签字盖章。未按照约定的施工节点完成的，按照违约条款处罚。】

3.2.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业主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业主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需接受业主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2 本工程的关门工期（即业主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刚性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3 工期奖罚

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② 文明施工目标（选项）：

☒ 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 CI 样板工地

☒ 国家 AAA 工地

☐ 区级现场会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争创安全文明施工“观摩工地”】。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保证在承包人及其上级单位达标管理综合检查评分达到【90】分以上，并达到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④ 奖励办法：【 / 】。

⑤ 惩罚办法：安全文明施工未达到项目标准，每次罚款 2000 元。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27767899.23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柒佰柒拾陆万柒仟捌佰玖拾玖元贰角叁分 】元），不含税价格为¥【 25475136.91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2292762.32 】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4.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 固定总价 ☐ 其他【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六、其他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和管理，协调乙方同其他施工方的配合关系。但甲方项目经理或项目部其他人员从事以下行为均为无效，甲方不予认可，不利后果由乙方及有关个人承担：

(1) 未经甲方书面授权，签订本合同的补充协议或签署（订）其他合同类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分包合同、租赁合同；

(2) 签署（订）任何借贷、担保性质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条、保函、保证书、承诺书；

(3) 签署代他人清偿债务的文件，签署放弃债权的文件；

(4) 签署（订）任何对承包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的文件。

(5) 签署应当由甲方（及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收（付）款文书、工程最终结算书等；

(6) 收取任何款项。

3. 乙方

3.1 乙方的一般义务

3.1.8 乙方的其他义务：【 / 】。

3.2 乙方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3.2.1 乙方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乙方项目经理：

姓 名：【陈俊豪】；

身份证号：【441323199102185355】；

联系电话：【0755-28999667】；

电子信箱：【769733370@qq.com】；

乙方对乙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全权代表乙方行使职权，乙方承担其项目经理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3.2.2 乙方项目经理是否可以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 否 】。

乙方项目经理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

3.2.3 乙方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2000 元/每次】。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98号		建筑面积	120774.3m²	工程造价	65337.8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钢结构）	层数	地上：	5-13层		
			地下：	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4-83-01-70148602、 2018-440304-83-01-7014860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4590			
开工日期	2022.1.7	验收日期	2022.10.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46、202114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通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猛
副组长	赵守智、杨才兵、顾德、简万成、徽国建、颜伟、彭金权
组员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建华	温海涛、邓嘉鑫、顾德、韦程城、刘乐、王鹏、罗俊礼、朱银宾、陈朝辉、刘楚欣、李晨、郑茂通、赵庆攀、莫颜保、程佳彬、黄中龙、杨锦熙、马金东、黄超、颜伟、刘新华、冯羽泽、刘岗、赵均辉、贺曙春、叶海龙、姜良善、陈健、李肖龙、李林祝、陈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振、任舒博	水电组:吴志超、钟逸飞、李峻浩、曹锋、徐明亮、邹伟城、黄水金、胡大刚 空调与智能化组:沈泽东、罗俊礼、赵志能、邓圆斌、陈冠中、程昱、张豪
工程质控资料	钱晓玲	纪晓龙、廖佳欢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莫庆信	建发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工程师	莫庆信
	阮镜	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阮镜
	李松成	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松成
	石付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中级职称	石付
	王大为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王大为
	孙晓龙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孙晓龙
	叶海龙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叶海龙
	李菊兰	中建四局	质量员	工程师	李菊兰
	梁俊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梁俊
	关永发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关永发
	黄水金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黄水金
	赵宇翔	深圳市科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赵宇翔
	吴世培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吴世培
	陶俊欢	中建四局	资料员		陶俊欢
	刘国培	中建四局	资料员		刘国培
	姚盼	中建四局	技术员	助工	姚盼
	张通兵	深圳市科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张通兵
	温国清	土木部	工程师	工程师	温国清
	黄良善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黄良善
	郭伟成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郭伟成
	袁世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袁世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邓国成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邓国成
	李肖龙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李肖龙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彭金权
粤1442013201322702(00)
建筑
2024.04.22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组织:

代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设计(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深圳市南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相关人员参加对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顾德
粤1442020202103479(00)
建筑
2024.04.22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顾德
注册号: 4401870-137
有效期: 至2025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杨才兵
粤144008355
有效期2026.01.07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6日

GD-E1-914/6

现场完工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甲方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容	施工现场完工及竣工验收确认
乙方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现场见证内容	<p>经现场确认，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在贵公司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完成合同要求的内容，并验收合格。</p>		
<p>分包单位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总包单位项目班子成员：</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2) 深圳总承包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专业分包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21 】

【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 】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4 年 04 月 21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旭东】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 1#楼 18A】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园林景观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2.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地铁 11 号线塘尾站东侧 】。

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完成园林景观分包工程作业】。

乙方工作内容包括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发包人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合同附件

《工程量计价清单》为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二、分包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4】月【24】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50】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 工期节点要求：

3.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建设单位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 本工程的关门节点（即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不可变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满足深圳市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总承包合同、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的有关质量要求，确保获得深圳市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及证书标准。】。

2.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达到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标准，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5296108.45】元（大写：人民币【伍佰贰拾玖万陆仟壹佰零捌元肆角伍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5141852.86】元，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为¥【154255.59】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七、其他

1.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21 (01)】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补充协议一**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 约 时 间：2025 年 07 月 10 日

补充协议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4】年【4】月【21】日签订了《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8 00 2023 003 03 021】。经双方友好协商，就原合同未尽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协议变更内容

1. 由于乙方负责工程施工范围调整，施工工程量调增，原合同中的工程造价发生变动。经双方协商，调整工程造价。

二、合同价款调整

原合同暂定含税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5296108.45】元（大写：伍佰贰拾玖万陆仟壹佰零捌元肆角伍分）。不含税暂定合同价【5141852.86】元（大写：伍佰壹拾肆万壹仟捌佰伍拾贰元捌角陆分），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税金【154255.59】元（大写：壹拾伍万肆仟贰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本补充协议增加含税合同价款人民币【4355200.40】元（大写：肆佰叁拾伍万伍仟贰佰元肆角零分）。不含税暂定合同价【4228349.91】元（大写：伍佰壹拾肆万壹仟捌佰伍拾贰元捌角陆分），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税金【126850.49】元（大写：壹拾伍万肆仟贰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将合同暂定含税总价调整为人民币【9651308.85】元（大写：玖佰陆拾伍万壹仟叁佰零捌元捌角伍分），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9370202.77】元（大写：玖佰叁拾柒万零贰佰零贰元柒角柒分），增值税税率【3】%，增值税税金【281106.08】元（大写：贰仟捌佰壹拾壹万零陆佰零捌）。以上金额均以实际结算为准。

三、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方式：【☐ 现金履约保证金 ☒ 银行履约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130656.01】元。

四、其他事项：

1、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若因甲方资金不到位，乙方同意给予甲方【90】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甲方违约。超过宽限期仍未支付的，乙方可向甲方主张自宽限期结束后的违约金；违约金以逾期支付的价款为基数，自宽限期结束之日起至甲方支付逾期价款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计付，逾期支付违约金的上限为逾期支付金额的【1】%。

2、乙方负责产业工人质量安全基础训练和生产安全事故项目人员安全生产警示教育训练工作，相关费用按安全文明施工费考虑在清单综合单价中不单独列项。

3、本合同涉及的所有违约罚款一经开出罚单，不论签收，立即生效。进度结算中甲方未对乙方进行罚扣款，不能视为甲方免除罚扣款，甲方有权在进度结算或最终结算的任意节点对乙方进行罚扣款。

4、合同当事人因补充协议及补充协议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的有效补充，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协议未尽事宜及条款均按照原合同执行。

6、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

7、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以下无正文）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珈誉未来花园 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
11 栋、12 栋、13 栋、14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13-02 地块)

验收日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沙井蚝二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沙井蚝三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沙井蚝四股份合作公司

设计集团

深圳市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201-440306-04-01-142142	项目代码	S-2022-K70-500263
项目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 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12 栋、13 栋、14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13-02 地块)	项目曾用名	宝安 A308-0126 项目(暂定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宝安大道与凤塘大道交汇处		
建筑面积	405291.78 m ²	工程造价	260588.0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31、44、47、48 层 地下：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2201-440306-04-01-142142	宗地号	A308-0133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300095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3427 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4472 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6470 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7459 号 建字第 4403062024GG0049423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201-440306-04-01-14214208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9452
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2 月 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201-440306-04-01-142142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沙井蚝二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沙井蚝三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沙井蚝四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中佰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东和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聚美堂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左松柏
副组长	吴海翔
组员	何荣山、陈宇信、刘玉阁、蒋俊杰、林升、孙凡、胡鹏程、许华灿、胡雪、吴海峰、修忠胜、陈国秀、邬伟、杨欢、王凯、吴挺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蒙利春	马宽余、段锋、江帆、黄越、李国华、闵纯奔、姜宇轩、刘颖、雷泽松、谢丹霞、谢叶强、胡家波、吴剑波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林泽乾	周俊、龙亚文、明新、周旭、张锋、任建军、陈志鸿
工程质控资料	黄艳	方冰雪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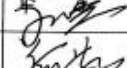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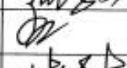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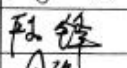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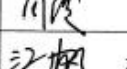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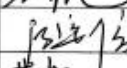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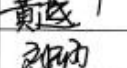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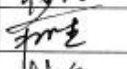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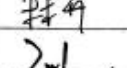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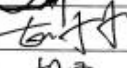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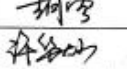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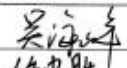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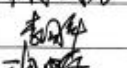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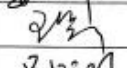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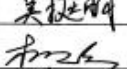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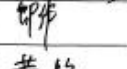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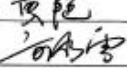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聊誉未来花园 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12 栋、13 栋、14 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13-02 地块)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左松柏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蒙利春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块主管		
3	何荣山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4	吴海翔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5	林泽乾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6	马宽余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7	段锋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8	周俊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9	江帆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10	陈宇信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11	黄越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12	刘玉阁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13	蒋俊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4	林升	中佰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5	孙凡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胡鹏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7	胡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18	许华灿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9	吴海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20	修忠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经理		
21	陈国秀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22	李国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3	闵纯奔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4	姜宇轩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5	王凯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负责人		
26	吴挺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7	杨欢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28	邬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经理		
29	黄艳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30	方冰雪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四、验收人员签名

[illegible]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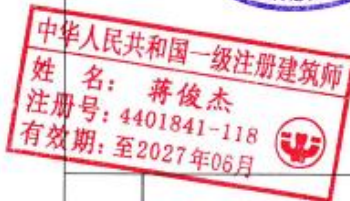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通过
2	特种设备	验收通过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通过
4	防雷装置	验收通过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通过
6	海绵设施	验收通过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通过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通过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通过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通过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通过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通过
14	绿色建筑	验收通过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通过
16	城建档案	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验收通过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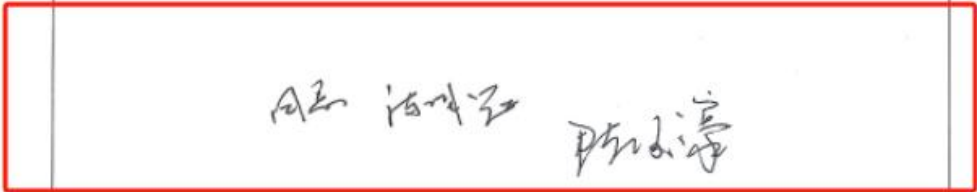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15年12月11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12月11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12月11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12月11日

		中国建筑 劳务管理表格		
		分包单位退场会签单	表格编号 MS02.01-B100102	
申请退场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13-02地块总承包工程	申请退场的分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经理姓名 (联系方式)	陈俊豪/18620788097	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工程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人	验收人意见	验收日期
1	工程收尾安排	生产经理	同意见	
2	生活区整理	综合办公室负责人	同意见	
3	生产设备移交、器械设备、借用工具器物、剩余材料归还	物资设备部负责人	同意见	
4	资料是否移交齐全	技术总工	同意见	
5	退还证件、核查分包单位人员工资是否付清、办理分包单位退场手续	劳资专管员	同意见	
6	分包款结算及支付情况	商务经理	同意见	
项目经理意见		同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申请单

项目名称	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甲方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容	施工现场完工及竣工验收确认
乙方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30 日
现场见证内容	<div></div> <p>经现场确认，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在贵公司承建珈誉未来花园 13-02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并验收合格。</p>		
分包单位意见：			
<div></div>			
总包单位项目班子成员：			
<div></div>			

拟投入项目项目经理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宝安区燕罗街道 107 发展带洪桥头段城市更新项目营销中心精装修及展示区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洪桥头社区		
拟投入项目 项目经理不得 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在参与投标阶段同时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职务。更换项目经理应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除死亡、刑拘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况外,更换项目经理每次需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p> <p>本项目项目经理业务授权范围为,我司承诺其可实质性响应建设单位的相关项目管理要求。</p>		
项目经理及 经理部直属 上级管理单 位/部门信息	<p>单位/部门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相关负责人职务: 董事长</p> <p>相关负责人姓名: 林旭东 联系方式: 18620788097</p>		
投标单位盖 章	<p>单位(公章):  时间: 2026.10.23</p>		
投标单位董 事长//法定 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林旭东 时间: 2026.10.23</p> <p>法定代表人: 林旭东 时间: 2026.10.23</p>		

注: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 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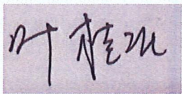
5. 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不评审）

项目经理履历及类似工程业绩（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一览表）

姓名	叶桂壮	性 别	男	年 龄	34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二级建造师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203186939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6 月						
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备注
1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52000m²	园林景观	2776.789923 万元	2022 年 12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技术负责人	
2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 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18500m²	园林景观	923.405469 万元	2025 年 4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6 日	项目经理	
注：请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后附相关证明文件。

技术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 11日-2026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叶桂壮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2-03-18		
注册编号：粤2442024202406879		
聘用企业：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9-20至2027-09-19）		
		
个人签名：叶桂壮	住房 和 城 乡 建 设 厅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20日
签名日期：2026/06/11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4) 0071467

姓 名: 叶桂壮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03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18日 至 2027年10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桂壮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三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与监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

陳英

证书编号:143111201406000905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叶桂壮		社保电脑号: 65081284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20318639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240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0	5.40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0	5.40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36d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0年10月23日
证明专用章

1)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OURTH ENGINEERING DIVISION CO., LTD.

合同编号: 【 中建四局 08 00 2020 015 03 011 】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时间：2022/12/0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B 栋 5 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保艺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旭东】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星河 WORLD 二期 D 栋 1003】

联系电话：【0755-28999667】

资质证书号码：【D244583141】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福田路 98 号】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设备、包机械设备操作、包措施、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图纸深化、包风险、包检测、包保险、包赶工、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施工现场及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协调配合、包竣工档案资料汇编整理及移交等为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等的承包方式。】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完成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图纸要求的全部内容即为完成实体工程而需完成的其他工作内容。

以上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



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1.5 分包单位工作内容：【完成施工图所示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草皮、乔木、灌木、屋顶灌木、地被、施肥、养护、安全文明等所有相关工作。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实体项目以及为完成该实体项目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准备工作、措施项目、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为本工程建设单位指定分包或独立分包工程提供相应的配合等方面的内容。】

乙方的主要施工项目和工作内容包括：详见图纸和清单。

1.6 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深化图纸只能作为施工依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因乙方原因导致图纸深化后工程量增加或清单价格变动的，最终结算工程量和清单单价不予调整由乙方承担。如深化确实需要增加工程量或增加单价的，乙方出具相关说明报甲方项目部审核，项目部审核无误后上报甲方公司总工程师和总经济师审批，审批通过后由甲方向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提出变更申请，变更申请通过后，乙方根据设计变更单结算。

1.7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选择不施工，并直接从报价中扣减相应项，价格不另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1.8 乙方的综合包干单价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减而调整，乙方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二、分包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5】月【12】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15】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5】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气候条件、停水、停电、工地及周边环境、政府政策等各类因素影响。

3.2 施工工期节点要求：【乙方进场后 15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项目部确定施工工期节点，并签字盖章。未按照约定的施工节点完成的，按照违约条款处罚。】

3.2.1 各节点工期时间的确认，以甲方与业主签署的合同工期节点为准，若合同节点时间发生变动，则以业主最终批准的总控计划节点为准。乙方需接受业主关于计划的调整，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2.2 本工程的关门工期（即业主最终确定的竣工日期）是刚性的，不会因乙方实际进场时间的早晚而顺延。乙方承诺不因实际进场时间早晚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3.3 工期奖罚

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② 文明施工目标（选项）：

☒ 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 CI 样板工地

☒ 国家 AAA 工地

☐ 区级现场会

☐ 市级现场会

☐ 省级现场会

☒ 其他：【争创安全文明施工“观摩工地”】。

③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保证在承包人及其上级单位达标管理综合检查评分达到【90】分以上，并达到建设单位以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④ 奖励办法：【 / 】。

⑤ 惩罚办法：安全文明施工未达到项目标准，每次罚款 2000 元。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27767899.23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柒佰柒拾陆万柒仟捌佰玖拾玖元贰角叁分 】元），不含税价格为¥【 25475136.91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税额为¥【 2292762.32 】元。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乙方须保证安全文明投入不低于产值的 2%，并将该合同总产值的 2%作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出单独开票。

4.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 固定总价 ☐ 其他【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地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六、其他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和管理，协调乙方同其他施工方的配合关系。但甲方项目经理或项目部其他人员从事以下行为均为无效，甲方不予认可，不利后果由乙方及有关个人承担：

(1) 未经甲方书面授权，签订本合同的补充协议或签署（订）其他合同类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分包合同、租赁合同；

(2) 签署（订）任何借贷、担保性质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条、保函、保证书、承诺书；

(3) 签署代他人清偿债务的文件，签署放弃债权的文件；

(4) 签署（订）任何对承包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的文件。

(5) 签署应当由甲方（及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收（付）款文书、工程最终结算书等；

(6) 收取任何款项。

3. 乙方

3.1 乙方的一般义务

3.1.8 乙方的其他义务：【 / 】。

3.2 乙方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3.2.1 乙方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乙方项目经理：

姓 名：【陈俊豪】；

身份证号：【441323199102185355】；

联系电话：【0755-28999667】；

电子信箱：【769733370@qq.com】；

乙方对乙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全权代表乙方行使职权，乙方承担其项目经理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3.2.2 乙方项目经理是否可以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 否 】。

乙方项目经理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

3.2.3 乙方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2000 元/每次】。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
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I-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98号		建筑面积	120774.3m²	工程造价	65337.8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钢结构）	层数	地上：5-13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4-83-01-70148602、 2018-440304-83-01-7014860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4590			
开工日期	2022.1.7	验收日期	2022.10.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46、202114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通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猛
副组长	赵守智、杨才兵、顾德、简万成、徽国建、颜伟、彭金权
组员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建华	温海涛、邓嘉鑫、顾德、韦程城、刘乐、王鹏、罗俊礼、朱银宾、陈朝辉、刘楚欣、李晨、郑茂通、赵庆攀、莫颜保、程佳彬、黄中龙、杨锦熙、马金东、黄超、颜伟、刘新华、冯羽泽、刘岗、赵均辉、贺曙春、叶海龙、姜良善、陈健、李肖龙、李林祝、陈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振、任舒博	水电组:吴志超、钟逸飞、李峻浩、曹锋、徐明亮、邹伟城、黄水金、胡大刚 空调与智能化组:沈泽东、罗俊礼、赵志能、邓圆斌、陈冠中、程昱、张豪
工程质控资料	钱晓玲	纪晓龙、廖佳欢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猛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猛
2	吴永超	“ ” “ ” “ ” “ ” “ ” “ ”	给排水	工程师	吴永超
3	钟志仁	“ ” “ ”	电气	工程师	钟志仁
4	杨锦强	深圳市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杨锦强
5	程伟林	深圳市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总工	工程师	程伟林
6	赵志能	深圳市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员		赵志能
7	杨才兵	深圳市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杨才兵
8	黄永强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黄永强
9	彭家文	福田建安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彭家文
10	徐明强	深圳市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杨锦强		徐明强
11	黄超	中建四局	项目总工	工程师	黄超
12	任舒博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任舒博
13	张永	深圳万科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杨锦强	陈永	张永
14	黄永强	中建四局		工程师	黄永强
15	刘新华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新华
16	钟志仁	深圳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钟志仁
17	任舒博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任舒博
18	刘楚歌	深圳市艺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室内设计		刘楚歌
19	刘东	华阳国际	设计	工程师	刘东
20	陈朝辉	深圳对外经济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陈朝辉
21	朱绍英	华阳国际	设计	工程师	朱绍英
22	叶桂壮	雅艺生态	设计		叶桂壮
23	陈俊豪	雅艺生态	项目经理		陈俊豪
24	陈俊豪	雅艺生态	项目经理		陈俊豪
25	陈俊豪	雅艺生态	项目经理		陈俊豪
26	陈俊豪	深圳东源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俊豪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莫庆信	建发集团研究院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工程师	莫庆信
	阮锦	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阮锦
	李松成	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松成
	石广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中级职称	石广才
	王大为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王大为
	孙晓龙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孙晓龙
	叶海龙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叶海龙
	李菊兰	中建四局	质量员	工程师	李菊兰
	梁俊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梁俊
	关永发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关永发
	黄水金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黄水金
	赵宇翔	深圳市科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赵宇翔
	吴世培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吴世培
	陶伯欣	中建四局	资料员		陶伯欣
	刘国培	中建四局	资料员		刘国培
	姚明	中建四局	技术员	助工	姚明
	张通兵	深圳市科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张通兵
	温国清	土木部	工程师	工程师	温国清
	黄良善	中建四局	工程师	工程师	黄良善
	郭伟成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郭伟成
	袁世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袁世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邓国成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邓国成
	李肖龙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李肖龙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陈国	中建四局	技术员	技术员	陈国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彭金权
粤1442013201322702(00)
建筑
2024.04.22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组织:

代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设计(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深圳市南粤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相关人员参加对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顾德
粤1442020202103479(00)
建筑
2024.04.22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顾德
注册号: 4401870-137
有效期: 至2025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杨才兵
粤144008355
有效期2026.01.07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张宇健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10月6日</p>	<p>简万成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10月6日</p>	<p>彭金权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10月6日</p>	<p>顾德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10月6日</p>

GD-E1-914/6

现场完工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甲方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容	施工现场完工及竣工验收确认
乙方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现场见证内容	<p>经现场确认，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在贵公司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完成合同要求的内容，并验收合格。</p>		
<p>分包单位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div>			
<p>总包单位项目班子成员：</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div>			

2)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 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合同编号: NS-WZC-GCHT-2025-0006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 号楼)园林
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NS-WZC-GCHT-2025-0006

甲 方: 广州南沙凤鸣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雅苑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

园建修复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 广州市佳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权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 合同价款:指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2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3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4 通知、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除另有规定之外,合同文件中提及的由任何人发出、给予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书或决定均应以书面形式体现的,任何这种书面形式均不应以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误。

1.5 小时或天:本协议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本协议中的“天(日)”系指一个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记入,从次日开始计算(不扣除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整。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黄阁西路与庐前山南路交汇处

设计单位: 深圳本末度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项目占地面积 102392m²、总建筑面积 472972.73m²、容积率 3.2、为高层住宅/集中商业及酒店公寓/人才公寓/叠墅业态。本次招标范围为二期 5、6 号楼园建绿化工程及项目商业周边园林园建修复、档次提升工程。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

按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设计及工程变更、合同、甲方的现场指令、甲方对各专业工程接口的工程界面划分及其他要求等,完成工程施工。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按甲方提供的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图(结构、园建、绿化、水电)及设计变更内容施工,合同约定技术要求与双方确认的计价清单提供的材料及工程内容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二期 5-6 号楼的景观结构、园建、绿化、水电等工程施工、商业周边园建修复、一期园林整改提升以及建筑垃圾外运等措施,含场地内分段移交的临时隔断、施工红线外园建绿化时的临时围蔽(需按当地政府监管部门要求)及与政府部门的沟通协调和费用等,直至工程全部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及保修的全部内容。具体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

第三条 工期

3.1 工期要求:展示区总工期为 45 个日历天,大区总工期为 90 个日历天,商业周边园林修复及档次提升总工期为 25 个日历天,如有调整,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按项目现状分阶段移交工作面,乙方须根据分片移交的工作面安排施工计划,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3.2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退场及清场。除按合同另有规定外,工期不能延长。若本协议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合同工期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3 因以下原因影响工期,乙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10 日内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和监理公司工程师或其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和监理公司公章后,则工期可以顺延,但由此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负责。逾期申报工期签证的,视为乙方放弃申报工期签证的权利,乙方日后不得以此进行任何工期索赔或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的费用:

- (1) 因甲方要求而单项增加或单项变更工程内容达 10%以上时。
- (2) 因甲方的要求对设计图纸作重大修改,影响工期延误超过 30 天的。
- (3)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 (4) 其他法律上认可的不可抗力情形。

3.4 若因停电或用电量不足,乙方应自行配备发电机,工期不予顺延。

3.5 若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由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4.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本合同附件图纸及清单综合单价包干,不含税包干单价不以其它任何原因而调整。

4.2 合同价款:

4.2.1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9,234,054.69 (小写)元(大写:玖佰贰拾叁万肆仟零伍拾肆元陆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 8,471,609.81 (小写)元(大写:捌佰肆拾柒万壹仟陆佰零玖元捌角壹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金:人民币:¥ 762,444.88 (小写)元(大写:柒拾陆万贰仟肆佰肆拾肆元捌角捌分),税率: 9%。计价清单及图纸详见合同附件。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署补充协议另外约定。

4.2.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其中人工、材料(包括乙购材料的检验检测)、机械、包装、运输、装(卸)车、安装、改造单位交接现状及配合、甲方分包单位及与本工程有关的材

第十五条 双方指派人员

15.1 甲方

- (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陈忠诚。
- (2) 甲方委托 广东中弘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对本工程进行监理。

15.2 乙方

(1)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和甲方要求派遣足额人员组织施工,乙方项目部以下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或分项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

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

- (2)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叶桂壮, 联系电话 18900829397。

(3)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4) 如甲方有要求,则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4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在获得甲方批准后方可缺席。

(5)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监理和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和年审证等证件。

(6) 以下甲方确认无法胜任工作的人员,经甲方要求,必须在24小时内调离本工程项目,同时,乙方应在48小时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 a. 对施工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 b. 专业水平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 c. 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包括销售)者;
- d. 违反甲方或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e.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 f. 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者;
- g.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等。

第十六条 通知及联系

16.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各类书面工程资料与通知的投递方式,包括专人投递、挂号信件、特快专递与电报,可附带电话或电子邮件通知,接收方在职人员签收之时起即为送达;无法直接传送的,市区内自通知文件发送之日起三日后视为送

达, 市区外自发送之日起五日后视为送达。

本合同双方的被送达地址为:

甲方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中石化大厦B塔42楼

电话: 15920582244 收件人姓名: 采购组

乙方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6A

电话: 18900829397 收件人姓名: 麦真权

16.2 若遇送达地址变更, 被送达人须重新确认变更后的材料送达地址, 并积极主动的书面告知对方, 否则, 将书面材料通过递交或邮寄等方式送到上述地址即视为送达。

第十七条 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 经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 保修期满, 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第十八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 《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二: 《结算抽审告知函》

附件三: 《结算办理指引》

附件四: 《工程量计价清单》(另附)

附件五: 《投标疑问回复》(另附)

附件六: 《图纸及技术要求》(另附)

附件七: 《佳兆业集团控股非甲供材料设备品牌表》(另附)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方: 广州市佳兆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CPR57XA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F57519D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黄阁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分行
账号: 44075101040014744	账号: 44250100003400005761
日期: 2025 年 03 月 5 日 	日期: 2025 年 03 月 5 日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
编号：NS-WZC-GCHT-2025-0006

建设单位：广州市佳业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本末度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数量：	建筑规模：	
	工程地址：广州市南沙区	分部造价：9234054.69 元	
	广州南沙凤鸣山项目二期（5、6号楼）园林景观及商业周边园建修复工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规范施工，现已完工，符合验收要求。		
	开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完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6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质量评定等级	
同意验收		合格	
施工单位：  负责人：2025年12月6日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负责人：2025年12月6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2025年12月6日	

注：本表一式二份，用碳素墨水填写

拟投入项目技术负责人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宝安区燕罗街道 107 发展带洪桥头段城市更新项目营销中心精装修及展示区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洪桥头社区		
拟投入项目 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不得更换,技术负责人在参与投标阶段同时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技术负责人职务。更换技术负责人应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除死亡、刑拘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况外,更换项目经理每次需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p> <p>本项目项目经理业务授权范围为,我司承诺其可实质性响应建设单位的相关项目管理要求。</p>		
项目经理及 经理部直属 上级管理单位/部门信息	<p>单位/部门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相关负责人职务: 董事长</p> <p>相关负责人姓名: <u>林旭东</u> 联系方式: <u>18620788097</u></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  时间: <u>2026.10.23</u></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u>林旭东</u> 时间: <u>2026.10.23</u></p> <p>法定代表人: <u>林旭东</u> 时间: <u>2026.10.23</u></p>		

注: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 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6. 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不评审）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证书	注册证书 (或上岗证)	学历证书 (毕业学校、专业及毕业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社保缴纳情况
1	陈俊豪	/	二级建造师	广州大学、道路桥梁工程技术、2014年6月30日	2014年	项目负责人	缴纳
2	叶桂壮	/	二级建造师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工程测量与监理、2014年6月24日	2014年	技术负责人	缴纳
3	洪祺	/	二级建造师	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技术、2020年1月10日	2020年	建筑工程师	缴纳
4	胡红波	/	二级建造师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2017年7月10日	2017年	精装修工程师	缴纳
5	谢华京	/	施工员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工程技术、2016年1月25日	2016年	市政工程专业工程师	缴纳
6	吴振利	/	施工员	广州大学、计算机及应用、2003年6月30日	2003年	电气工程师	缴纳
7	吴炳珍	/	施工员	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会计、2023年7月1日	2023年	给排水工程师	缴纳
8	吴炳娟	/	施工员	西北工业大学、会计电算化、2020年1月10日	2020年	景观工程师	缴纳
9	程思楷	/	施工员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园林技术、2023年6月30日	2023年	机电工程师	缴纳
10	黄梅娇	/	质量员	广东文理职业学院、人力资源管理、2025年7月8日	2025年	质量员	缴纳
11	蓝奕全	/	预算员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化学工程与工艺、2014年6月20日	2014年	造价员	缴纳
12	李嘉敏	/	材料员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通信技术、2023年6月30日	2023年	材料员	缴纳
13	谢康慧	/	资料员	广东省城市建设技师学院、建筑施工、2020年7月10日	2020年	资料员	缴纳
14	程启航	/	安全员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工程造价、2022年6月30日	2022年	专职安全员	缴纳

项目负责人：陈俊豪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
23日-2026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俊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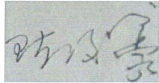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2月18日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7770

聘用企业：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8-17至2027-08-17）



个人签名：陈俊豪

签名日期：2026.6.23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8月1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13652

姓 名: 陈俊豪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29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19日 至 2027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俊豪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 二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市政技术学院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邵崇荣

证书编号：110781201406050048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豪

社保电脑号：647039158

身份证号码：4413231991021853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e00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叶桂壮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
11日-2026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叶桂壮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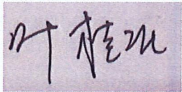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1992-03-18

注册编号：粤2442024202406879

聘用企业：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9-20至2027-09-19）





个人签名：叶桂壮

签名日期：2026/06/1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4) 0071467

姓 名: 叶桂壮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03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18日 至 2027年10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桂壮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三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与监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

陳英

证书编号:143111201406000905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叶桂壮		社保电脑号: 65081284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20318639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240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0	5.40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0	5.40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36d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生育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0年10月23日
证明专用章

建筑工程师：洪祺



使用有效期：2026年10月
23日-2027年04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洪祺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8-03-13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317519

聘用企业：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6-10-23至2029-10-2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10-23至2029-10-2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10.23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6年10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4) 0007561

姓 名: 洪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8年03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25日 至 2027年01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洪祺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 三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年 一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现代信息工程
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任克勤

批准文号：粤教规[2005]26号

证书编号：139125202006000876

二〇二〇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棋 社保电脑号：812311456 身份证号码：4408111998031328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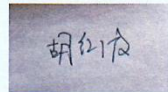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f1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胡红波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 27日-2027年02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胡红波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79-07-21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326174		
聘用企业：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1-26至2029-01-25）		
		
个人签名：胡红波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6年01月26日
签名日期：2026年8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6) 0049406

姓 名: 胡红波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79年07月2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6年08月11日

有 效 期: 2026年08月11日 至 2029年08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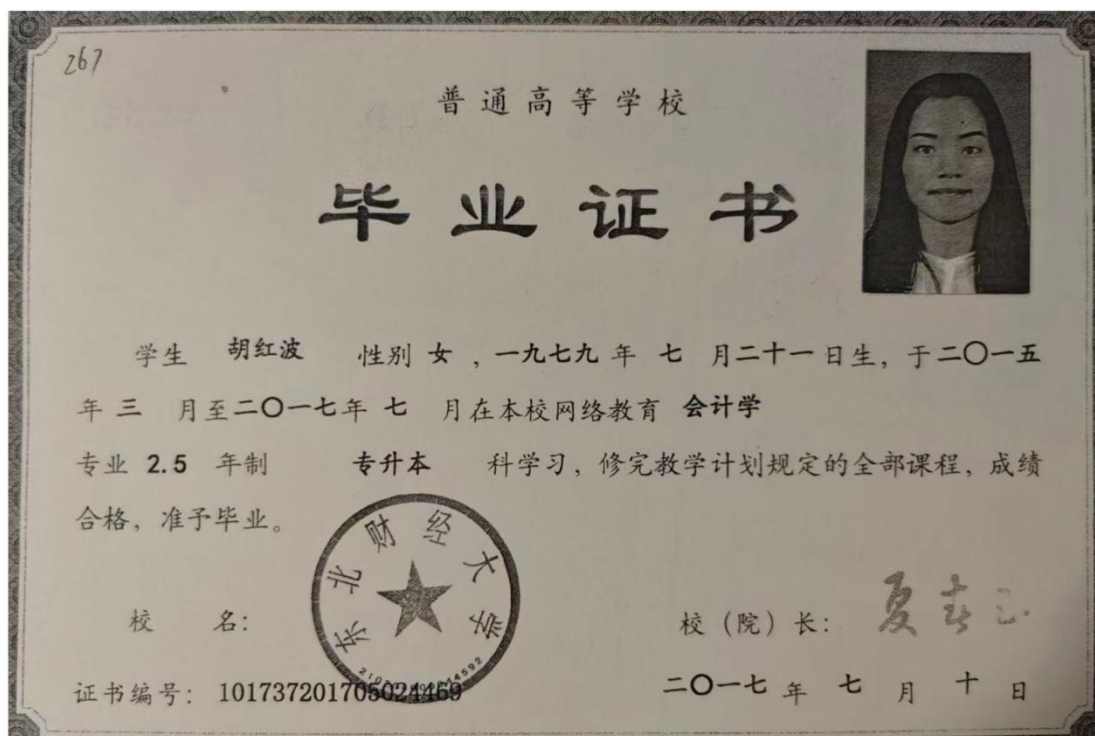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8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胡红波		社保电脑号: 604143722		身份证号码: 51100019790721932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240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9867.82	4643.68			4709.5	1614.72			403.74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fdd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0年10月23日
证明专用章

市政工程专业工程师：谢华京



姓 名 谢华京

身份证号 440823199306206214

证书编号 2601010600159135

工作单位

谢华京 同志于 2026 年 0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7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市政）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有效期：2026年10月10日

姓名 谢华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6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遂溪县洋青镇姓谢村17号1栋2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31993062062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遂溪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12.06-2041.12.06



姓名： 谢华京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年06月20日

入学日期： 2013年03月06日

毕（结）业日期： 2016年01月25日

学校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

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

学历类别： 成人高等教育

学制： 3 年

学习形式： 函授

层次： 专科

毕（结）业： 毕业

校（院）长姓名： 王迎军

证书编号： 1056 1520 1606 0009 8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华京

社保电脑号：800817527

身份证号码：4408231993062062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122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吴振利



吴振利 同志于 2026 年
0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7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电气）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姓 名 吴振利
身份证号 440183198001012834
证书编号 2601010300159314
工作单位



2026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2029 年 10 月 10 日

姓名 吴振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1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惠来县溪西镇新溪
居委会四片 572 之 2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1831980010128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惠来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12.13-2027.12.1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428912

学生 吴振利 性别 男
一九八〇年一月一日生，于一九九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计算机及应用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林继明

校 名: 广州大学

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11078120030600242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振利		社保电脑号：108635252		身份证号码：4401831980010128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1c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吴炳珍

吴炳珍 同志于 2026 年 0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7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施工员（电气）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吴炳珍
身份证号 445224199604153147
证书编号 2601010300159283
工作单位

公众号查询

证书专用章 2026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2029 年 10 月 10 日

姓名 吴炳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4 月 15 日
住址 广东省惠来县隆江镇吉清
管区吉清南直三巷5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419960415314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来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0.31-2026.10.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炳珍

社保电脑号：636709344

身份证号码：4452241996041531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287.36	4643.68			4709.5	1614.72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29e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吴炳娟



吴炳娟 同志于 2026 年
0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7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市政）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姓 名 吴炳娟
身份证号 445224199303103269
证书编号 2601010600159133
工作单位



2026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2029 年 10 月 10 日

姓 名 吴炳娟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3 年 3 月 10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白松
一路118号金亨利瑜璟苑
C座1804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419930310326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 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1.28-2042.11.28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彦娟 性别女，一九九三年三月十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一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汪劲松

证书编号：106997202006105224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炳娟

社保电脑号：629547386

身份证号码：4452241980031032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867.82	4643.68			4709.5	1614.72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385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程思楷



程思楷 同志于 2026 年
0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7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电气）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姓 名 程思楷
身份证号 445121200209065113
证书编号 2601010300159210
工作单位



2026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2029 年 10 月 10 日

姓 名 程思楷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2002 年 9 月 6 日
住 址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沙溪镇程畔村双池西五横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5121200209065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潮州市公安局潮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2.14-2032.02.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程思楷** 性别 **男**，二〇〇二年 九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二一年
十月至 二〇二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园林技术** 专业
二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45091202306002524

二〇二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思楷

社保电脑号：814584071

身份证号码：445121200209065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513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员：黄梅娇

证书编码：044221090000100023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梅娇
	身份证号： 441424199303031020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2年 06月 2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26年09月18日

姓名	黄梅娇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3年03月03日
民族	汉族
学校名称	广东文理职业学院
层次	专科
专业	人力资源管理
学制	2.5 年
学历类别	成人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函授
分院	广东文理职业学院
系所	
入学日期	2023年03月01日
学籍状态	不在籍（毕业）
离校日期	2025年07月08日



在线验证码 **ARR2293L18DQVTXV**

① 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 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 1、《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
- 2、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 3、未经学籍信息权利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 4、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梅娇

社保电脑号：63248998

身份证号码：4414241983030310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867.82	4643.68			4709.5	1614.72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75a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造价员：蓝奕全



姓 名 蓝奕全

身份证号 441381199110257535

证书编号 2601100100158191

工作单位

蓝奕全 同志于 2026 年 09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7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预算员（土建与装饰）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2026 年 10 月 09 日
有效期：2029 年 10 月 09 日

姓 名 蓝奕全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1 年 10 月 25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 116 号莲花北 60 栋 808

公民身份号码 4413811991102575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30 — 2040.09.30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26年10月21日

姓名	蓝奕全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10月25日
入学日期	2010年09月18日
毕（结）业日期	2014年06月20日
学校名称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专业	化学工程与工艺
学制	4年
层次	本科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毕（结）业	毕业
证书编号	1367 5120 1405 0003 33
校（院）长姓名	赵显利



在线验证码 **A8ZCKMWP0W4UJUC0**

①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 1、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 2、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 3、未经学历信息权利人同意，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 4、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姓名: 蓝奕全		社保电脑号: 802067863		身份证号码: 4413811991102575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240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256.68	403.74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a7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0月23日
证明专用章

材料员：李嘉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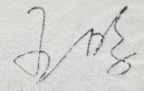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嘉敏 性别女,二〇〇一年一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九年九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通信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9571202306020730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嘉敏

社保电脑号：500196880

身份证号码：4403032001012223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867.82	4643.68			4709.5	1614.72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9b8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谢康慧

证书编码：044221140000100038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谢康慧

身份证号：440823199910256218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2年 06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康慧

社保电脑号：810468125

身份证号码：4408231999102562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a59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程启航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86452

姓 名：程启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2000年01月0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2月18日

有 效 期：2026年08月27日 至 2027年12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8月27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13

SINGOMINGZ

姓名程启航

SINGQHEQ

MINZOUZ

性别男民族侗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2000年1月6日

DIEGYOUQ

住址广西三江侗族自治县古宜镇洲北村溪脑屯17号之一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4522282000010605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NGVANH

签发机关三江侗族自治县公安局

MIZYAUQ GEZHANH

有效期限2024.02.19-2034.02.19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 2024年03月28日

姓名	程启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2000年01月06日
入学日期	2019年09月02日
毕(结)业日期	2022年06月30日
学校名称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	工程造价
学制	3年
层次	专科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毕(结)业	毕业
证书编号	1313 8120 2206 0018 14
校(院)长姓名	吴昆



在线验证码 **A3J0JUQAJT940VEQ**

① 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 <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 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高[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发核备案的结果。
2. 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3. 未经学历信息权利人同意, 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4. 报告在线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启航

社保电脑号：814996292

身份证号码：4522282000010605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db8e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7.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不评审）

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宝安区燕罗街道 107 发展带洪桥头段城市更新项目营销中心精装修及展示区景观工程项目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BBH8B			
投标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林旭东	445224199307303612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麦真权	44088319890814397X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	项目经理	陈俊豪	441323199102185355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4	设计负责人	蓝奕全	441381199110257535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5	主要技术人员	叶桂壮	440582199203186939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6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谢康慧	440823199910256218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林旭东/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题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人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人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6 年 10 月 23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旭东

社保电脑号：800479387

身份证号码：4452241993073036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4709.5	1614.72			408.74		255.68	244.8	6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

打印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abcec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麦真权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25618718
 单位编号：30782404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90814397X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0	2700	21.60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0	2700	21.60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ab742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豪			社保电脑号：647039158			身份证号码：4413231991021853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0	2700	21.60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0	2700	21.60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55.68	244.8		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e00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桂仕

社保电脑号：650891284

身份证号码：44068219920319698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8240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78240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2026	10	30782404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9287.36	4643.68			1211.1	403.74			403.74		255.36	244.8	61.2	

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2025.11-2026.10

叶桂仕

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2025.11-2026.10

叶桂仕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2b8d86c36d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240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林旭东	60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林旭东	总经理	任命
林旭东	董事	委派



8. 承诺书（不评审）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招标人）：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标段编号为 4403922026091800301Y 的 宝安区燕罗街道 107 发展带洪桥头段城市更新项目营销中心精装修及展示区景观工程 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23170996

传真：0755-23170996

承诺日期：2026 年 10 月 23 日



林旭东

项目廉洁承诺书

致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现本公司投标或参与贵公司项目，为保证项目优质、高效、健康、廉洁、有序地进行，有效预防和禁止商业贿赂，防止腐败及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本公司特向贵公司提交以下不可撤销承诺。

一、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本公司及工作人员承诺并履行以下廉洁义务：

1.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不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贵公司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不以任何理由和形式向本项目招标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其他相关方（包括甲方委托办理业务的相关单位和人员，甲方及其相关方配偶、子女等亲属，下同）收受、提供、给予协议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等物质性利益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

3. 本公司确认并同意本廉洁承诺书的见证单位为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单位监督本廉洁承诺书执行情况，提出在本承诺书规定范围内的处理意见。

4.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面对甲方及有关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不正当要求时，本公司将随时并主动向甲方举报。

二、若本公司及工作人员违反本廉洁承诺书的有关约定，本公司承诺承担以下违约责任及后果：

1. 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如违反本廉洁承诺书所承诺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本公司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同时视情节轻重，本公司将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10%（赔偿比例由双方协商确定，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10%，最低不低于合同总额的 1%）的违约金，并在 5 年内不得参加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有限公司的任何项目投标活动和业务合作。

2. 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若本公司及工作人员发现己方存在以任何方式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的行为，本公司均将及时、主动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同时通报甲方相关部门，并对乙方人员进行相应处分。

3.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经核实受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双方合作合同，并可终止与本公司的一切合作关系，本公司承担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并负责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违反相关承诺向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物品，所赠送之

物品等由甲方按有关规定上交、处理，同时本公司将按本承诺书第二条第1款所承诺的内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本公司的任何款项中扣除相关金额的违约金，本公司无条件配合和协助。

5. 本公司确认并同意项目廉洁工作的检查方式为：由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单位主持项目廉洁工作履约情况的检查，双方共同派人参加，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结论和处理意见等由双方协商确定，如无法达成一致的，由见证单位依据事实决定。

三、本项目廉洁承诺书自本公司参与投标活动并报名、签署本承诺书或签署合作合同（以三者之间较早者）之日起生效，对本公司具有永久约束力，不因合同其他条款无效而丧失效力。本项目廉洁承诺书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送交见证单位备案贰份。

本公司已将本承诺书内容向己方所有相关工作人员告知，并确保相关工作人员熟悉本承诺书内容。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日期：2026年10月23日

9.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财务数据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货币资金	79.30	12.06	8.07
应收账款	2162.32	1459.17	1053.36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370.05	311.24	447.15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实收资本	200.00	200.00	200.00
营业收入	3990.52	3515.85	5969.54
利润总额	60.53	-417.71	22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8.80	3.99	-196.91
利润率	1.52%	-11.86%	3.81%
货币资金与借款差额	79.30	12.06	8.07
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差额	1792.27	1147.93	606.2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	2.8	8.2
备注			

9.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财务数据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货币资金	79.30	12.06	8.07
应收账款	2162.32	1459.17	1053.36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370.05	311.24	447.15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实收资本	200.00	200.00	200.00
营业收入	3990.52	3515.85	5969.54
利润总额	60.53	-417.71	22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8.80	3.99	-196.91
利润率	1.52%	-11.86%	3.81%
货币资金与借款差额	79.30	12.06	8.07
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差额	1792.27	1147.93	606.2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	2.8	8.2
备注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4
七. 财务情况说明	25-26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7-28

此报告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HJ45ZY9N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HJCPA

Hua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enzhen) Co., Ltd.

邮政编码：51802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电话：0755-22968702

机密

深华健年审字[2024]第C467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80,663.25	49,798.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2	10,533,603.30	3,987,613.24
预付款项	附注3	3,972,107.28	165,5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4	117,982.26	114,380.00
存货	附注5	-	259,219.64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4,704,356.09	4,576,511.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6	193,451.72	283,100.0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451.72	283,100.00
资产合计		14,897,807.81	4,859,611.31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7	4,471,503.26	3,429,399.00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9	668,143.93	175,185.82
应交税费	附注10	34,027.74	-75,756.14
其他应付款	附注8	5,442,878.18	1,285,725.7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0,616,553.11	4,814,554.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0,616,553.11	4,814,554.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1	2,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2	2,281,254.70	45,056.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81,254.70	45,05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97,807.81	4,859,611.31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3	59,695,392.67	6,723,095.91
减：营业成本	附注14	52,877,558.44	5,438,559.49
税金及附加	附注15	75,022.17	9,393.5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附注16	4,475,178.80	1,216,346.4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附注17	5,148.03	1,292.97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1,353.33	-36.74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2,485.23	57,503.4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18	9,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271,485.23	57,503.44
减：所得税费用		46,234.28	12,446.53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5,250.95	45,056.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5,250.95	45,056.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5,250.95	45,056.91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8,521,988.00	3,340,561.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6,001,502.91	1,829,448.57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4	64,523,490.91	5,170,009.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9,463,858.78	2,889,551.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5,491,297.25	562,012.73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1,219,443.72	169,200.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18,026.34	1,216,346.4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9	66,492,626.09	4,837,11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969,135.18	332,89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	283,1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19	-	283,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	-283,1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2,000,000.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4	2,00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	-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2,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1	30,864.82	49,798.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49,798.43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80,663.25	49,798.43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	-	-	-	-	45,05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10,946.8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000,000.00	-	-	-	-	56,003.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2,225,25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2,000,000.00	-	-	-	-	2,225,250.9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000,000.00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4、其他	17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5、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0,000.00	-	-	-	-	2,281,254.70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21年12月1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H5BBH8B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旭东，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2、一般经营项目：

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生态资源监测；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爆破作业；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6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服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2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417.60	532.10
银行存款	80,245.65	49,266.33
合 计	<u>80,663.25</u>	<u>49,798.43</u>

附注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0,533,603.30	100.00%	3,987,613.24	100.00%
合 计	<u>10,533,603.30</u>	<u>100.00%</u>	<u>3,987,613.24</u>	<u>100.00%</u>
净 值	<u>10,533,603.30</u>		<u>3,987,613.24</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6,063,370.95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178,376.57
金伦（清远）置业有限公司	859,466.00
威康（清远）置业有限公司	426,389.78
深圳市盈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附注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3,825,407.28	96.31%	165,500.00	100.00%
1-2年	146,700.00	3.69%		
合 计	<u>3,972,107.28</u>	<u>100.00%</u>	<u>165,500.0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振瑞建设有限公司	2,252,572.81
佛山市三水区王明花花木场	742,090.00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信义玻璃工程（东莞）有限公司	120,000.00
福建省南安市瑞隆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



附注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3,602.26	3.05%	114,380.00	100.00%
1-2年	114,380.00	96.95%		
合 计	<u>117,982.26</u>	<u>100.00%</u>	<u>114,380.00</u>	<u>100.00%</u>
净 值	<u>117,982.26</u>		<u>114,38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房粤富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押金）	114,380.00
代扣个人社保公积金	3,602.26

附注5：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物资	259,219.64	239,803.88	499,023.52	
合 计	<u>259,219.64</u>	<u>239,803.88</u>	<u>499,023.52</u>	

附注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83,100.00</u>			<u>283,100.00</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89,648.28</u>		<u>89,648.28</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283,100.00</u>		<u>89,648.28</u>	<u>193,451.72</u>

附注7：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88,403.26	93.67%	3,429,399.00	100.00%
1-2年	283,100.00	6.33%		
合 计	<u>4,471,503.26</u>	<u>100.00%</u>	<u>3,429,399.0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石易实业有限公司	1,071,938.56
漳州市泽豪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890,499.45



邓州市胜智木业有限公司	558,841.14
佛山市汇利来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2,256.64
深圳市几品建筑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99,880.00

附注8：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5,442,878.18	100.00%	1,285,725.72	100.00%
合 计	<u>5,442,878.18</u>	<u>100.00%</u>	<u>1,285,725.72</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林旭东	5,449,582.06

附注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185.82	5,984,255.36	5,491,297.25	668,143.93
合 计	<u>175,185.82</u>	<u>5,984,255.36</u>	<u>5,491,297.25</u>	<u>668,143.93</u>

附注10：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75,847.69	1,254,205.43	1,146,260.33	32,097.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40	43,762.97	42,690.34	1,126.03
教育费附加	22.89	18,755.55	18,295.86	482.58
地方教育附加	15.26	12,503.65	12,197.19	321.72
合 计	<u>-75,756.14</u>	<u>1,329,227.60</u>	<u>1,219,443.72</u>	<u>34,027.74</u>

附注11：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林旭东	6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100.00
合 计	<u>60,0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45,05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0,946.84
本期年初余额	56,003.75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225,250.95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281,254.70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3：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9,695,392.67	6,723,095.91		
合 计	<u>59,695,392.67</u>	<u>6,723,095.91</u>		

附注14：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52,877,558.44	5,438,559.49		
合 计	<u>52,877,558.44</u>	<u>5,438,559.49</u>		

附注1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75,022.17	9,393.59
合 计	<u>75,022.17</u>	<u>9,393.59</u>



附注1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39,399.02	670,682.80
业务招待费	25,235.00	6,200.00
办公费	118,326.09	58,346.80
差旅费	399,707.24	73,304.04
折旧费	89,648.28	
车船使用税	660.00	
住房公积金	6,000.00	4,000.00
社保费	191,101.76	75,523.91
租金管理费	505,101.41	325,774.18
水电费用		2,514.69
合 计	4,475,178.80	1,216,346.42

附注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6,501.36	1,329.71
利息	-1,353.33	-36.74
合 计	5,148.03	1,292.97

附注1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9,000.00	
合 计	9,000.00	

附注19：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25,250.95	45,056.9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89,648.28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59,219.64	-259,219.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356,199.60	-4,267,493.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801,998.71	4,814,554.40
其他	10,94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135.18	332,898.4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663.25	49,798.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798.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30,864.82	49,798.43

附注20：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21年12月1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H5BBH8B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旭东，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一般经营项目：

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生态资源监测；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爆破作业；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4,897,807.81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4,704,356.09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193,451.72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0,616,553.1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0,616,553.11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281,254.70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281,254.70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59,695,392.67元，营业成本为52,877,558.44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75,022.17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4,475,178.80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5,148.03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账面实收资本2,0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38.5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1.2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822.1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619.22%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1.30%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3.9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02.87%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787.92%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06.56%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2023年度公司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69057049C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在彬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3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远2栋
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登记事项及相关规定，法律法规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0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贾芷彬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农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2栋607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47470413

执业证书编号:

黑财注字[2004]72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2月22日





张丽 230100850006

证书编号: 23010085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3-03-15
工作单位	黑龙江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108197303150622





杨延江 4747028600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7470286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杨延江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6-06-26
工 作 单 位 深圳市通融会计师事务所
身 份 证 号 码 511302198606262356
Identity card No.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1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007MSP33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QICHU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樟坑社区向南四区24栋201 电话：0755-23761249

审计报告

深启创财审字[2025]第Qe040号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日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120,579.12	80,663.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14,591,655.81	10,533,603.3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8	2,831,487.64	3,972,107.28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127,640.00	117,982.26
存货	附注10	1,451,088.86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9,122,451.43	14,704,356.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1	111,339.44	193,451.72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339.44	193,451.72
资产合计		19,233,790.87	14,897,807.81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2	3,112,449.62	4,471,503.26
预收款项	附注13	6,954.46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577,118.00	668,143.93
应交税费	附注15	-26,235.05	34,027.74
其他应付款	附注16	15,525,667.46	5,442,878.1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9,195,954.49	10,616,553.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9,195,954.49	10,616,553.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7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8	-1,962,163.62	2,281,254.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836.38	4,281,25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33,790.87	14,897,807.81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9	35,158,528.62	59,695,392.67
减：营业成本	附注20	33,814,551.09	52,877,558.44
税金及附加		56,658.24	75,022.1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5,509,863.58	4,475,178.8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7,718.77	5,148.03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976.88	1,353.33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40,263.06	2,262,485.23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1	69,171.84	9,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1,091.22	2,271,485.23
减：所得税费用		-	46,234.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1,091.22	2,225,250.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1,091.22	2,225,250.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71,091.22	2,225,250.95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9,948,597.67	58,521,98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008,817.51	6,001,50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34,957,415.18	64,523,490.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0,891,620.42	59,463,858.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202,578.65	5,491,297.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815,470.77	1,219,443.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829.47	318,02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34,917,499.31	66,492,62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9,915.87	-1,969,13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39,915.87	30,864.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80,663.25	49,798.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20,579.12	80,663.25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0,000.00	-	-	-	-	2,281,25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其他	04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000,000.00	-	-	-	-	-72,327.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2,208,92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4,171,091.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4,171,091.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4.其他	12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3.其他	16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6.其他	23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0,000.00	-	-	-	-	37,836.38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	-	-	-	-	45,05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其他	04	-	-	-	-	-	10,946.84
二、本年初余额	05	-	-	-	-	-	56,003.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000,000.00	-	-	-	-	2,225,25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2,225,25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2,000,000.00	-	-	-	-	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000,000.00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4.其他	12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3.其他	16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6.其他	23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0,000.00	-	-	-	-	4,291,254.70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21年12月1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H5BBH8B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林旭东，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 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生态资源监测；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爆破作业；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3%/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2.60	417.60
银行存款	120,446.52	80,245.65
合 计	120,579.12	80,663.25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	期初余额	比 例 (%)
1年以内	13,629,825.30	93.41	10,533,603.30	100.00
1年以上	961,830.51	6.59		
合 计	14,591,655.81	100.00	10,533,603.30	100.00
净 值	14,591,655.81		10,533,603.3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0,628,495.28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87,976.54
深圳爱智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91,250.24
威康（清远）置业有限公司	426,389.78
深圳市建匠工程有限公司	166,596.35

附注8：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	期初余额	比 例 (%)
1年以内	1,525,172.38	53.86	3,825,407.28	96.31
1年以上	1,306,315.26	46.14	146,700.00	3.69
合 计	2,831,487.64	100.00	3,972,107.28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佛山市三水区王明花花木场	871,986.00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宏顺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5,000.00
深圳市磊城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38,000.00
信义玻璃工程（东莞）有限公司	120,000.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3,260.00	10.39	3,602.26	3.05
1年以上	114,380.00	89.61	114,380.00	96.95
合 计	127,640.00	100.00	117,982.26	100.00
净 值	127,640.00		117,982.26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房粤富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押金）	114,380.00
中英街深港万商管理运营（深圳）有限公司-押金	13,260.00

附注10：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1,451,088.86		1,451,088.86
合 计		1,451,088.86		1,451,088.86

附注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83,100.00	7,536.00		290,636.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9,648.28	89,648.28		179,296.5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93,451.72			111,339.44

附注12：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903,410.16	61.15	4,188,403.26	93.67
1年以上	1,209,039.46	38.85	283,100.00	6.33
合 计	3,112,449.62	100.00	4,471,503.26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石易实业有限公司	857,102.73
英德市望埠镇辉荣奇石场	337,571.43
福建省南安市瑞隆建材有限公司	167,047.60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怡雅花卉种植场	164,896.00



附注13：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	期初余额	比 例 (%)
1年以内	6,954.46	100.00		
合 计	6,954.46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954.46

附注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7,118.00	668,143.93
合 计	577,118.00	668,143.93

附注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957.26	32,097.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85	1,126.03
教育费附加	16.65	482.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10	321.72
应交所得税	-8,344.39	
合 计	-26,235.05	34,027.74

附注16：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	期初余额	比 例 (%)
1年以内	14,321,119.03	92.24	5,442,878.18	100.00
1年以上	1,204,548.43	7.76		
合 计	15,525,667.46	100.00	5,442,878.18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林旭东	15,525,667.46

附注17：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	金额(人民币)	比例 (%)
林旭东	6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100.00
合 计	6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100.00



附注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上年期末余额	2,281,254.70	45,05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因素调整	-72,327.10	10,946.84
本期年初余额	2,208,927.60	56,003.75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171,091.22	2,225,250.95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962,163.62	2,281,254.70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9：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35,158,528.62	59,695,392.67		
合 计	35,158,528.62	59,695,392.67		

附注20：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33,814,551.09	52,877,558.44		
合 计	33,814,551.09	52,877,558.44		

附注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69,171.84	9,000.00
合 计	69,171.84	9,000.00

附注22：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71,091.22	2,225,250.95



加：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648.28	89,648.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51,088.86	259,219.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927,090.61	-10,356,199.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579,401.38	5,801,998.71
其他	-72,327.10	10,94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51.87	-1,969,135.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579.12	80,663.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663.25	49,798.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39,915.87	30,864.82

附注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5：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4年度。

附注26：重要事项说明

本报告仅以贵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程序，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及对本报告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无关。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WEK51U



名称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益鸣

成立日期 2021年07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樟坑社区向南四区24栋2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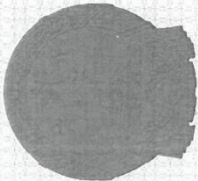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854	
<div>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div> <div><div>名称: 深圳店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div><div>首席合伙人: 陆益鸣</div><div>主任会计师:</div><div>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樟坑社区向南四区24栋201</div></div> <div><div>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div><div>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65</div><div>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1〕75号</div><div>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1月31日</div></div>			
<div>说明</div> <div><div>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div><div>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div><div>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div><div>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div></div> <div><div>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div><div>2024年11月22日</div><div>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div><div></div></div>			

深圳市京九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五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 3
二. 资产负债表	4- 5
三. 利润表	6
四. 现金流量表	7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9
六. 会计报表附注	10-23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24-25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6-27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6PYCK6K2



深圳市京九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NGJI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机密

深京九年审字[2026]第SL215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市京九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八日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793,019.92	120,579.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21,623,150.90	14,591,655.8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3,190,994.08	2,831,487.64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127,640.00	127,640.00
存货	附注7	668,174.62	1,451,088.86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6,402,979.52	19,122,451.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19,304.56	111,339.44
在建工程	附注9	5,498.0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02.56	111,339.44
资产合计		26,427,782.08	19,233,790.87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0	3,700,513.28	3,112,449.62
预收款项	附注11	186,666.61	6,954.46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3	712,228.07	577,118.00
应交税费	附注14	41,281.01	-26,235.05
其他应付款	附注12	21,144,582.69	15,525,667.4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5,785,271.66	19,195,954.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5,785,271.66	19,195,954.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5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6	-1,357,489.58	-1,962,163.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2,510.42	37,83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427,782.08	19,233,790.87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7	39,905,227.23	35,158,528.62
减：营业成本	附注17	35,604,211.15	33,814,551.09
税金及附加	附注18	47,437.19	56,658.24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附注19	3,674,967.45	5,509,863.58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附注20	19,760.02	17,718.77
其中：利息费用		10,034.45	-
利息收入		471.80	976.88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8,851.42	-4,240,263.06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1	86,599.37	69,171.84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2	40,169.68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281.11	-4,171,091.2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281.11	-4,171,091.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281.11	-4,171,091.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5,281.11	-4,171,091.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6,386,879.33	29,948,597.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3,364,509.44	5,008,817.51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4	49,751,388.77	34,957,415.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7,130,783.16	30,891,620.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7,473,192.64	3,202,578.65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784,472.27	815,470.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674,967.45	7,829.47
现金流出小计	9	49,063,415.52	34,917,49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87,973.25	39,915.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5,498.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1	5,498.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5,498.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6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10,034.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0	10,034.4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0,034.45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672,440.80	39,915.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20,579.12	80,663.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019.92	120,579.12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0,000.00		-	-			-	-1,962,163.62	37,836.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 607.07	- 607.07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000,000.00		-	-			-	-1,962,770.69	37,229.31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605,281.11	605,28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605,281.11	605,281.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3. 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0,000.00		-	-	-		-	-1,357,489.58	642,510.42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0,000.00	-	-	-	-	-	-	2,281,254.70	4,281,25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05	2,000,000.00		-	-	-	-	-	- 72,327.10	- 72,327.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2,208,927.60	4,208,92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4,171,091.22	- 4,171,091.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4,171,091.22	- 4,171,091.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0,000.00		-	-			-	-1,962,163.62	37,836.38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五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21年12月1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H5BBH8B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21-12-14至长期；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生态资源监测；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水污染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爆破作业；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



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2）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	5%	31.67%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8）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9）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适用税率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5年1月1日，“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4年度，“本期”指2025年度。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32.60
银行存款	793,019.92	120,446.52
合 计	<u>793,019.92</u>	<u>120,579.12</u>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577,137.60	99.79%	13,629,825.30	93.41%
1年以上	46,013.30	0.21%	961,830.51	6.59%
合 计	<u>21,623,150.90</u>	<u>100.00%</u>	<u>14,591,655.81</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1,816,205.54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89,941.29
深圳市建匠工程有限公司	3,010,040.96
中建四局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1,436,033.19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11,229.99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190,994.08	100.00%	1,525,172.38	53.86%
1年以上			1,306,315.26	46.14%
合 计	<u>3,190,994.08</u>	<u>100.00%</u>	<u>2,831,487.64</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佛山市三水区王明花花木场	691,002.00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江门市新会区绿城花木场	426,528.14



深圳市乾弘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深圳市磊城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20,407.11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260.00	10.39%
1年以上	127,640.00	100.00%	114,380.00	89.61%
合 计	<u>127,640.00</u>	<u>100.00%</u>	<u>127,640.0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房粤富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押金）			114,380.00	
中英街深港万商管理运营（深圳）有限公司-押金			13,260.0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1,451,088.86	3,936,433.18	4,719,347.42	668,174.62
合 计	<u>1,451,088.86</u>	<u>3,936,433.18</u>	<u>4,719,347.42</u>	<u>668,174.62</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90,636.00</u>			<u>290,636.00</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79,296.56</u>	<u>92,034.88</u>		<u>271,331.44</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11,339.44</u>		<u>92,034.88</u>	<u>19,304.56</u>

附注9：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在建工程		5,498.00		5,498.00
合 计		<u>5,498.00</u>		<u>5,498.00</u>



附注10：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14,857.13	76.07%	1,903,410.16	61.15%
1年以上	885,656.15	23.93%	1,209,039.46	38.85%
合 计	<u>3,700,513.28</u>	<u>100.00%</u>	<u>3,112,449.62</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石易实业有限公司			671,938.56	
深圳市华亿润贸易有限公司			390,001.41	
深圳市天安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320,175.00	
佛山市邦园雕塑有限公司			253,280.00	

附注11：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6,666.61	100.00%	6,954.46	100.00%
合 计	<u>186,666.61</u>	<u>100.00%</u>	<u>6,954.4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161,923.20	
深圳市如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4,743.41	

附注12：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144,582.69	100.00%	14,321,119.03	92.24%
1年以上			1,204,548.43	7.76%
合 计	<u>21,144,582.69</u>	<u>100.00%</u>	<u>15,525,667.4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林旭东			21,144,582.69	



附注13：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7,118.00	7,608,302.71	7,473,192.64	712,228.07
合 计	<u>577,118.00</u>	<u>7,608,302.71</u>	<u>7,473,192.64</u>	<u>712,228.07</u>

附注14：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17,957.26	796,969.95	734,705.05	44,307.64
企业所得税	-8,344.39	8,344.39	5,685.07	-5,685.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85	27,226.54	25,714.63	1,550.76
教育费附加	16.65	11,668.48	11,020.52	664.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10	7,778.97	7,347.00	443.07
合 计	<u>-26,235.05</u>	<u>851,988.33</u>	<u>784,472.27</u>	<u>41,281.01</u>

附注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林旭东	6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100.00
合 计	<u>60,0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962,163.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607.07
本期年初余额	-1,962,770.69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605,281.11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357,489.58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	39,905,227.23	35,158,528.62	35,604,211.15	33,814,551.09
合 计	<u>39,905,227.23</u>	<u>35,158,528.62</u>	<u>35,604,211.15</u>	<u>33,814,551.09</u>

附注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47,437.19	56,658.24
合 计	<u>47,437.19</u>	<u>56,658.24</u>

附注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3,674,967.45	5,509,863.58
合 计	<u>3,674,967.45</u>	<u>5,509,863.58</u>

附注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9,760.02	17,718.77
合 计	<u>19,760.02</u>	<u>17,718.77</u>

附注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86,599.37	69,171.84
合 计	<u>86,599.37</u>	<u>69,171.84</u>



附注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40,169.68	
合 计	<u>40,169.68</u>	

附注23：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5年度	202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605,281.11</u>	<u>-4,171,091.22</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92,034.88	89,648.28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10,034.45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82,914.24	-1,451,088.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391,001.53	-2,927,090.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589,317.17	8,579,401.38
其他		-607.07	-72,32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87,973.25</u>	<u>47,451.8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3,019.92	120,579.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579.12	80,663.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672,440.80</u>	<u>39,915.87</u>

附注24：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21年12月1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H5BBH8B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21-12-14至长期；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深国际华南数字谷1#楼18A。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生态资源监测；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爆破作业；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6,427,782.0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6,402,979.52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9,304.56元。

三、负债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5,785,271.66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5,785,271.66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642,510.42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357,489.58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39,905,227.23元；营业成本为35,604,211.15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为47,437.19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3,674,967.45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19,760.0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642,510.42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604,674.04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02.4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97.5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20.3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75.31%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0.6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5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77.9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3.5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7.40%

八、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5年企业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LLP53Q



(副本)

名称 深圳市京九金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淑红

成立日期 2022年12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风南街44、46号
北22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年05月13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京九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孙淑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新
风南街44、46号22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9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3）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3年2月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6年6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孙淑红 37030026001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30026001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5 月 24 日

姓名 孙淑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10-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九思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40119711004274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10090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朱其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年8月29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8291963082920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10.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合同书有无异议的承诺（不评审）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合同书有无异议的承诺

致：深圳市磐石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我司在投标的过程中，充分的研究了招标文件第五章的合同条款，

√对合同条款无任何异议，予以完全响应。

除上述___/___条，我司对于合同书的其他条款均无异议，愿意按此条款签订合同书。

（按照上述格式自行书写）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雅艺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23 日